附件1

| 镇坪县2017年脱贫攻坚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推进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 | **主要任务** | **落实措施** | **完成 时限** | **责任单位**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 1 |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 | 聚焦年度计划退出村和贫困户，严格对照退出标准，逐项查找薄弱环节，科学安排建设工期，补齐短板缺项，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确保11月底前水、电、路、卫生室等基础设施全面达标。 | 一是加快基础设施建工程建设进度，不打折扣地完成年度建设任务；二是迅速启动当年计划脱贫村、脱贫户饮用水水质检测工作，出具水质检测报告，对水质不合格的，要立即采取净化消毒等措施，确保水质达标。三是对今年脱贫村道路进行排查，加强管护，完善配套设施，确保安全畅通；四是加快电网改造项目和电力户表改造，按时全面完成任务；四是提前制定2018年计划脱贫村、户补短板项目建设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五是及时对竣工项目进行验收，完善相关手续资料，完成资金兑付，对在建项目按照项目建设进度进行资金预拨付，确保11月30日前资金使用报账率达到95%以上。 | 11月 底前 | 发改局 财政局 交通局 水利局 卫生局 电力局 疾控中心 各镇 | 吕仁宝 丁 涛 李宗健 杨立刚 陈俊才 邓 军 周 勇 各镇党委书记 | 杨 云 李劲松 邹卫春 胡红艳 蒋 宁 周 勇 |
| 2 | 保障贫困户安全住房 | 搬迁户要达到安置住房质量合格且已具备搬迁入住条件，集中安置的，并已向搬迁对象正式交付住房钥匙；分散安置的，经核实已搬迁入住的，危房改造户改造完成，且达到入住条件。 | 一是对2016年搬迁对象全面整改到位，完善相应整改档案资料，严格落实“三条红线”政策要求；二是加快对今年计划脱贫搬迁户房屋主体建设及水电路等配套的建设进度，属集中搬迁安置的，11月中旬前完成交钥匙工作；属分散搬迁安置的，11月中旬前确保入住；三是属危房改造的，11月上旬前全面完工，加快房屋验收进度，确保完工一户、验收一户、兑现一户、入住一户，并对达标户出具相关报告。 | 11月 中旬 | 搬迁办 住建局 各镇 | 刘 义 罗品俊 各镇党委书记 | 陈良海 袁志斌 |
| 3 | 抓好产业就业扶贫 | 紧盯实产业帮扶措施落实、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产业增收，产业扶贫资金拨付、贫困户发展产业贷款需求五个方面，进一步建全产业扶贫工作机制。 | 一是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要求，切实组织实施好各类产业扶贫项目，对当年计划产业脱贫户要提供资金、项目支持（种苗、种畜）、技术指导、落实奖补政策，加快产业扶贫资金拨付进度；二是对贫困户劳动力至少组织其参加1项技能培训和技术指导；三是对有需求的产业扶贫户要落实小额信贷，且资金到账；四是产业扶贫与苏陕扶贫协作、“万企帮万村”等结合融合开展，电商扶贫、旅游扶贫等年底前取得新的进展；五是进一步对全县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情况、贫困劳动力实用技术培训情况进行统计核实，建立花名册，完善相关资料，确保每个有意愿、有需求的贫困劳动力都参加培训并有据可依；六是完成年度脱贫攻坚公益岗位和贫困村公益特岗任务，出台相应的政策文件，逐村建立花名册，逐户提供待遇兑现凭证。 | 11月 中旬 | 农林科技局 人社局 扶贫局 | 陈 超 石山宝 田 辉 | 田录平 王永林 卜发林 |
| 4 | 培育贫困村集体经济 | 以“三变”改革为重点，启动改革试点2个以上，进一步健全“一村一企业”帮扶机制，完善企业与带动贫困户发展利益连接机制，加强扶贫互助资金协会管理，充分发挥协会资金效益。 | 一是制定出台“三变”改革方案，12月底前试点村取得实质性进展，总结试点经验，并形成典型材料。二是对照“一村一企一产业”产业脱贫模式，11月底前确保每个退出贫困村建立一个带动性强、运转良好、管理规范的农业园区或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并取得农业部门认定。三是成立的扶贫互助资金协会要管理规范、账目清晰，放贷率达到50%以上，对今年成立的扶贫互助资金协会，要完善组织架构、规章制度并上墙，对有贷款需求的户及时进行放贷。 | 11月 底前 | 县委农工部 农林科技局 扶贫局 各镇 | 冯小军 陈 超 田 辉 各镇党委书记 | 潘忠平 田录平 张祖鹏 |
| 5 | 兑现精准扶贫政策 | 聚焦脱贫攻坚开展协作，产业项目围绕脱贫攻坚布局、人才合作围绕脱贫攻坚交流、劳务协作围绕脱贫攻坚开展。 | 落实好中省市苏陕扶贫协作相关会议精神，11月中旬前完成苏陕扶贫协作县际间的结对优化，确保苏陕扶贫协作议定事项在年底前取得实质性成效。 | 11月 中旬 | 发改局 | 吕仁宝 | 杨 云 |
| 6 | 搞好苏陕扶贫协作 | 全面围绕提高贫困户精准扶贫相关政策知晓率，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全面完成以产业奖扶、健康扶贫、教育资助、社会兜底救助、生态补助等方面的政策落实，确保资金全面兑现到位。 | 一是加强培训交流，不断提高脱贫攻坚干部学习政策、理解政策、运用政策的能力。加强政策宣传，全面提高群众对精准扶贫政策的知晓率。二是完善管理制度和使用办法，提高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统筹开展财政涉农项目资金整合使用工作，保障脱贫攻坚深入实施，加快报账进度，确保年底报账率达95%以上。三是切实落实健康扶贫政策，降低贫困户的医疗负担，简化群众报销手续，确保贫困人口住院的实际报销比例达到90%；对贫困人口健康体检进行再次核查，抑制因病致贫返贫人口增量，确保按期完成任务；确保家庭成员全部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大病保险；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针对性不强，服务不到位，记录不够详实的情况，11月中旬前整改到位。四是切实落实教育扶贫政策，对控辍保学机制开展一次自查，进一步明确责任，完善机制，加强相关单位协作配合，同时要加大教育脱贫政策规定宣传培训力度，让相关人员准确掌握政策精神，精准抓好控辍保学工作，确保脱贫户家庭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五是严格执行低保动态评审制度，将符合条件的贫困户纳入低保对象，并按标准发放低保补助；对所有农村低保户及时发放低保金，并提供相应领取凭证；全面兑现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残疾人助学扶持等政策。 六是落实兑现生态补偿资金，逐户提供资金兑付凭证；逐村建立生态护林员花名册，按规 定落实生态护林员工资；切实加强护林员管理，对护林员履职不到位，脱岗等现象迅速整改到位。 | 11月 中旬 | 扶贫局 十办五保障单位 各镇 | 田 辉 各单位负责人 各镇党委书记 | 各行业脱贫办公室主任、镇扶贫协管领导、各帮扶干部 |
| 7 | 提升“三大体系”帮扶成效 | 强力推进国企、高校、医疗结对帮扶工作，进一步分解落实任务和责任，强化考核管理，建立帮扶工作台账，主动与陕西省交建集团、西安航空学院、安康市中心医院对接 | 一是交通局、扶贫局要进一步落实专人积极主动与省交建集团的衔接，加快推进帮扶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建立项目推进清单台账；二是卫生部门要主动对口帮扶医院对接，进一步加强“医联体”建设，切实取得成效；三是教育部门要加强同西安航空学院等院校对接，充分利用帮扶单位的优势资源，在技能培训、资源共享、资金支持等方面取得实效；四是各对接单位主要领导年底前主动到对口帮扶单位对接汇报工作一次以上。 | 12月 底前 | 交通局 教体局 卫计局 扶贫局 | 李宗健 陆 翔 陈俊才 田 辉 | 姚顺康 徐大钧 胡红艳 谭 勇 |
| 8 | 提升干部帮扶满意度 | 围绕帮扶措施落实，脱贫政策兑现，解决贫困户实际生产生活困难，扎实开展贫困户交友活动，确保贫困群众满意度达100%。 | 一是完善档案资料。各级对镇村户资料进行再核查，再完善，全面掌握实际情况，对于户资料，立即对逻辑不符、收入计算错误等问题立即进行整改，采取谁帮扶，谁负责的原则，对在检查中出现问题的将追究其责任。二是扎实开展“十个一”交友活动，填好帮扶工作纪实手册，同时，探索其他的帮扶途径，例如带家人来贫困户家见面交流，增进感情、请贫困户到帮扶干部自己家认门做客，加深了解等措施，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三是做好干部驻村帮扶工作。“四支队伍”要切实发挥其骨干作用，驻村工作队严格按照要求驻村，做到人到、心到、责任到，为贫困户解决实际困难，填好驻村工作日志。 | 11月 中旬 | 各镇 各帮扶单位 | 各镇党委书记、各帮扶单位负责人 | 各驻村工作队长、第一书记、帮扶干部 |
| 9 | 扎实推进新民风建设 | 将扶志工作作为扶贫工作的重点，开展好五大工程，扎实开展新民风建设，结合公益救助、司法扶贫等，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 | 扎实开展扶贫扶志工作，通过“党建引领”提升、“教育引导”树德、“村规民约”自治、“文明模范”创建、“公益救助”暖心、“司法保障”护航等做法，加大对贫困群众的教育培训、宣传引导和组织发动力度，及时总结、宣传各地涌现出来的脱贫先进典型，推广扶志工作好经验，培育和强化自强自立、苦干实干、自主脱贫的意识，进一步激发调动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内生动力。 | 11月 中旬 | 宣传部 扶志办 文明办 司法局 各镇 | 苏怀春 龙 英 秦正安 各镇党委书记 | 廖代玲 史 苗 |
| 10 | 抓好问题整改工作 | 以问题为导向，彻底整改中省市各类检查、考核、审计等反馈的问题。 | 认真对照核查，全面梳理存在的问题，建好问题台账，落实整改措施、整改责任人及整改时限，按时报送整改情况，做好问题整改印证资料的收集。 | 11月 中旬 | 县脱贫办各镇 各涉关单位 | 田 辉 各镇党委书记 各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 王德山 各镇、各单位责任领导 |

附件2-1

脱贫攻坚帮村联户提升群众满意度补短板

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统筹帮扶力量，深入开展脱贫攻坚，扎实开展帮村联户工作，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保证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组织带领全县群众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2018年在全市率先实现整县脱贫目标，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细化职责，抓实帮村联户工作短板

按照2017年6个村1800人脱贫和2018年整县脱贫的目标要求，以提升驻村帮扶工作群众满意度为核心，对照村脱贫年度计划和部门帮扶计划，瞄准村、户脱贫存在的困难和短板，解难题、办实事、求实效。确保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各项脱贫任务落到实处。

1. 存在的短板

**1.干部帮扶上。**一是干部帮扶工作不严不实，一些干部工作漂浮，不愿下“绣花”功，看不上“针线活”，缺乏真扶贫、扶真贫的耐心和恒心；二是一些干部不学习政策、不研究政策、不熟悉政策，与农民说不上话、递不上招，不会与农民打交道。

**2.工作措施上。**一是产业带动能力不强，龙头企业吸纳贫困人口就业和脱贫带动不够，少数村没有村级合作社等市场经营主体，没有互助资金合作组织，合作组织运行不规范，带动效果不明显；二是需解决安全住房的贫困户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需加快进度；三是创业就业培训流于形式，没有真正达到培训一个带动一户的目的；四是健康扶贫的家庭医生需进一步夯实，部分贫困村的村标准化卫生室未解决；五是贫困生大学生救助按统一标准救助，没有根据实际情况资助；六是生态护林员的工资没有足额兑现；七是兜底保障政策需进一步加强；八是扶志工作中，没有真正达到引导教育贫困群众从“要我脱贫”到“我要致富”上转变；八是部分村的水、电、路、电视、宽带、文化广场等设施需进一步完善和提升。

1. 工作职责

**1.联村县级领导**负责村脱贫攻坚工作协调指挥，统筹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确保脱贫成效。

**2.县脱贫办**要牵头组织各镇、“十办五保障”单位对照反馈问题和退出标准，下茬抓好问题整改，迅速补齐短板，确保问题清零，圆满完成年度脱贫任务；要迅速启动对2018年脱贫对象的综合研判，针对问题短板，压紧压实各镇、行业扶贫单位和帮扶部门及“四支队伍”的主体责任、细化任务，明确要求，确保指挥精准、推进有力、落实高效；负责选派、调整、考核、管理驻村工作队。对全县各村“四支队伍”进行全面梳理，该配强的要配强，该调整的调整，该撤换的撤换，从“四支队伍”中选出一名能安心驻村、统筹实干能力强，真正懂扶贫的干部担任脱贫攻坚工作队队长，带领“四支队伍”驻守一线，奋力攻坚。（县委组织部、人社局、各镇党委配合）

**3.县委组织部**负责第一书记的选派、调整、考核、管理等工作。

**4.“十办五保障”责任单位**要对照第三季度市际交叉检查反馈问题，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举一反三，抓好整改。同时，要按照2018年整县脱贫的要求，针对县、村、户脱贫的短板，分别制定2018年行动方案，着力抓好行业扶贫、专项扶贫政策落实和项目推进等重点工作，确保各项工作迅速启动。

**5.各帮扶单位**要组织驻村工作队、包户干部坚持每周对所包村的贫困户宣讲一次，细查一遍，坚决做到不漏1户、不少1人。要迅速对接2018年帮扶工作任务，制定帮扶工作计划。

**6.各驻村工作队**既要驻村又要“驻心”，不走读不走神，确保人在岗、心在村、事在干，每周必须深入贫困户家中1次以上，面对面宣传政策，帮助发展脱贫产业，解决实际困难。

**7.各驻村“第一书记”要**在各镇党委的统一领导下，指导、协调村“两委”成员和驻村工作队队员创新开展工作，倾力帮扶，确保帮扶工作见实效。

**8.各帮扶责任人**要切实履行好职责，坚持每周深入包联户不少于1次，及时了解群众所需、所急、所盼，千方百计帮助解决问题，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抓住关键，提升帮村联户工作质量

结合帮扶工作实际，围绕重点问题、关键环节、薄弱部位，全面落实超常规、强有力的措施进行攻关弥补，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提高帮扶工作质量。

（一）严格对标核查，找准帮扶路径。帮村部门针对贫困户致贫原因，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的脱贫目标，尊重群众意愿，积极对接“八个一批”，按照缺啥建啥，迅速补齐短板。依托本村的主导产业，加大资金倾斜力度，培育增收项目。进一步制定可行措施，找准帮扶路径，集中干部力量取得突破，提升帮扶工作成效。

（二）逐项细化责任，落实帮扶内容。在精准脱贫措施的基础上，结合帮扶力量的岗位优势，把每一件帮扶事项具体落实到人头，明确完成标准和时限，按照《陕西省脱贫攻坚工作导引（第四期）》的工作要求，制定帮扶事项清单，实行一村一单、一户一单，每一件帮扶事项办结后由贫困村、贫困户签字盖章。帮扶事项清单由各驻村工作队负责组织落实，由镇政府和帮扶单位实行销号管理。

（三）纪实脱贫过程，接受社会监督。参与帮扶的干部和市场经营主体要如实记好工作日志、帮扶手册和全省统一印制的《贫困户精准脱贫明白卡》、《贫困户精准帮扶纪实资料薄》，详实记录贫困户发展变化和帮扶工作进程。过程纪实既要取得贫困户认可，又要敢于接受监督。用扶真贫、真扶贫的实际行动赢得群众满意度。

(四）化解信访矛盾，营造良好环境。各镇村要把脱贫攻坚信访矛盾化解作为帮扶重点工作，对本镇本村的信访矛盾进行排查，分别建立脱贫攻坚信访台账，办结销号；对重点难点矛盾问题，尤其是针对当前对象核实所引发的信访矛盾问题，要深入摸底，由镇领导班子成员亲自上手，及时核实处理，并做好群众的思想疏导工作，矛盾问题化解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重大问题不出县，营造良好的脱贫攻坚工作环境。

三、严格标准，夯实帮村联户工作责任

严格按照省委“十项铁规”的脱贫攻坚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主要领导、领导干部和一般干部的帮村联户工作标准，压实帮扶工作责任。

（一）主官必须主责。坚持落实县、镇、村三级党政一把手和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必须新自上阵、亲临一线、亲力亲为，当好总指挥，不能当甩手掌柜；县党政主要领导要拿出至少50%以上的精力，镇党政主要领导要拿出至少70%以上的精力，村支书和村主任要拿出至少80%以上的精力，抓好今年后两个月和明天的脱贫攻坚工作，村干部的报酬要和脱贫攻坚成效全面挂钩。

（二）主官精准解剖麻雀。县级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和各镇党政主要领导每人包抓3个好中差不同类型的贫困村，在每个村包联3户贫困户。主官每周至少到村1天，深入实际，详细查看了解脱贫攻坚工作进展情况，精准解剖麻雀，找出共性问题和个性问题，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办法精准率达到100%，把群众是否满意作为工作决策的重要依据，提高脱贫攻坚各项政策的实效性。

（三）领导精准包帮脱贫**。**坚持落实“三个一”工作机制，继续实行县级领导联镇包村，部门和镇班子成员包村包户。通过领导带头垂范，到村到户落实各项脱贫政策、落实整改措施，帮助解决脱贫工作中的难点问题，形成示范效应。

（四）干部精准结对帮扶。贫困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长、村支部书记、村主任要全面了解贫困村和贫困户的脱贫需求，将各种帮扶资源对接、落实到村到户；驻村工作队员和“第一书记”要坚持每季度走访一次帮扶村的所有贫困户；包帮干部要坚持每周入户，宣传脱贫政策，对照帮扶事项清单进行自查，拟定每周任务，确保各项脱贫措施如期完成。

四、明确导向，强化帮村联户工作考核

坚持以考核为抓手，充分调动和激发各类帮扶力量，主动投身全县脱贫攻坚战，积极履行和担当帮扶工作职责，形成强大的帮扶工作合力。

（一）明确考核主体。全县脱贫攻坚帮村联户考核工作在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按照由各镇全面统筹帮扶力量的工作要求，由县脱贫办牵头，各镇组织实施，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办室、县委组织部、“十办五保障”等单位配合；县级领导帮村联户工作直接由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负责考核；帮扶部门、驻村工作队及驻村工作队成员由镇党委政府负责考核，并把考核结果报县脱贫办；第一书记由县委组织部统一考核，以所在镇出具的考核意见作为重要基础；联户干部由所在村帮扶工作队负责考核，并把考核结果报所在镇脱贫攻坚指挥部；经营主体带动帮扶由县产业脱贫办负责考核。

（二）细化考核内容。考核工作按照日常督查暗访、季度点评通报的要求组织实施，由县脱贫办牵头分别制定具体考核办法；县级领导帮村联户工作考核主要是按季度定点通报工作内容，按年度进行综合评价；帮扶部门主要考核人员选派、帮扶工作、群众满意度；对驻村工作队成员和第一书记主要考核“三率一度”，即驻村率（当月实际驻村天数除以当月天数）、入户率（每个季度到所驻村贫困户的户数除以所驻村的贫困户的总数，一年至少入户4次）、贫困户政策知晓率（以抽查的贫困户政策知晓的户数除以抽查总户数）、满意度（贫困户对驻村队员的满意度，以统计局核查和相关评估计算结果为准）；联户干部主要考核入户次数、帮扶工作、帮扶户满意度。

（三）加强暗访督查。由联镇县级领导、县纪委、县脱贫办不定期对帮扶工作进行暗访督查，查帮扶干部在岗情况，查贫困村、贫困户脱贫工作成效，查帮扶责任清单所列事项完成情况，查群众满意度，并对暗访督查情况如实通报，做到见人见事、点名到姓。暗访督查情况要作为各类帮扶力量评价考核主要依据。

（四）强化结果运用。县级领导帮扶工作考核结果由县委汇总上报市委；省市派驻干部督查考核结果报送派驻单位；县委组织部把帮扶工作作为干部考核任用、派驻干部召回的重要依据；县脱贫办把帮扶工作成效计入派驻单位年度考核；在中省市抽查检查或评估验收中，凡是“三率一度”任何一项低于80%的驻村队员和所联户在检查中出现问题的，将作为工作履职不到位的问题进行处理，根据问题性质移交纪检监察部门对其进行问责追责。

五、强化保障，优化帮村联户工作环境

依据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对驻村第一书记和联户扶贫工作人员加强管理激励的意见》（陕组通字〔2016〕83号）和市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明确驻村工作队员（第一书记）相关补助的通知>（安脱办发〔2017〕30号）文件精神，第一书记每人每年1万元、驻村扶贫工作队每队每年1万元的标准落实工作经费，各镇常驻驻村队员按照实际驻村天数发放伙食补助费，标准为每天50元（参照下乡补助标准执行）。第一书记驻村期间，工资、奖金和福利待遇足额发放，每人每天发放生活补助50元，报销往返交通费，派出单位每年为第一书记安排体检，派出单位应为任职期间的驻村工作队员（第一书记）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帮助解决工作、生活等方面的实际困难；在履职保障上，围绕五项职责及工作纪律，签订第一书记“十个一”工作“承诺书”，对建强基层党组织、落实脱贫攻坚、发展集体经济等方面予以明确，促使第一书记扎实履职尽责。

附件2-2

镇坪县产业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县委、县政府脱贫攻坚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我县产业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对照产业脱贫考核指标，查漏补缺，聚集力量，精准发力，补齐短板，确保第四季度产业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任务全面完成，特制定本方案。

一、标准

（一）到县标准。

1.涉农整合资金用于产业扶贫的资金比例不得低于50%，覆盖到所有贫困户的产业发展。

2.对省农业厅、财政厅下达的两批产业脱贫引导资金，要集中用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培育方面，力争培育全覆盖,12月10日前完成100%实物工程量。

（二）到村标准。

1.当年计划脱贫村每个村至少发展一项特色产业。

2.当年计划脱贫村每村发展一个现代农业园区或农民专业合作社、互助资金组织。  
 3.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立集体经济合作组织，推行“三变”试点，壮大集体经济。

（三）到户标准。

1.当年计划产业脱贫户人均收入达到3075元以上。

2.当年计划产业脱贫户须有长短结合产业发展项目，落实一项以上帮扶措施。

3.当年计划产业脱贫户适龄劳动力人口掌握1门实用技术和技能。

4.对符合要求且有需求的贫困户提供小额信贷支持。

二、短板

（一）县级短板。

**1.整合资金用于产业扶贫资金比例不够。**全县整合涉农资金12673.45万元，用于产业发展资金3914.65万元（其中种养植业发展资金1415万元），占总资金30.9%，欠任务19.1%。

**2.产业引导资金项目没验收。**目前下达产业引导资金项目27个，总资金700万元，已拨付资金630万元，占总资金90%，欠账10%。

（二）村级短板。

**1.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建设滞后。**6个2017年脱贫村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刚启动，正在实施清产核资阶段，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均没有注册挂牌运行。“三变”改革试点只有阳安村启动，其他各村均应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立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壮大集体经济，为明年整县脱贫摘帽打下基础。

| 村名 | 集体经济组织 | 现代农业园区 | 专业合作社 |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 “三变”试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阳安村 | 无 | 1 | 1 | 2 | 已启动 |  |
| 民主村 | 无 |  | 3 | 3 | 没启动 |  |
| 东风村 | 无 | 1 | 2 | 4 | 没启动 |  |
| 渝龙村 | 无 | 1 | 2 | 3 | 没启动 |  |
| 发龙村 | 无 |  | 3 | 3 | 没启动 |  |
| 鱼坪村 | 无 | 1 | 1 | 3 | 没启动 |  |

（三）到户短板。

2017年6个脱贫村有产业发展意愿和资源的贫困户134户，其中：阳安村14户32人、渝龙村8户21人、民主村29户69人、东风村26户69人、发龙村19户48人、渔坪村39户99人，均落实了产业帮扶措施，已建立相关台账，但也存在以下短板。

**1.产业奖扶资金没有兑现到位。**各镇和贫困村年初均已制定贫困户发展产业奖扶办法，止目前只有发龙村兑付到位，其他5村仍未兑现到户。

**2.技术指导服务、政策宣传要继续加强。**产业技术培训缺少针对性，部分贫困户对产业发展政策不清楚。

**产业扶持措施到户，技术培训指导到人工作进展情况表**

| 村名 | 产业脱贫户数 | 产业脱贫贫困人口 | 产业帮扶户数 | 产业奖扶资金 | 奖扶资金是否到位 | 技术培训人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曾家镇鱼坪村 | 39 | 99 | 39 | 2.4515 | 否 | 46 |  |
| 曙坪阳安村 | 14 | 32 | 14 | 5.8 | 否 | 53 |  |
| 钟宝东风村 | 28 | 72 | 28 | 5.6 | 否 | 52 |  |
| 钟宝镇民主村 | 26 | 69 | 24 | 2.12 | 否 | 60 |  |
| 上竹镇发龙村 | 19 | 48 | 19 | 3.1432 | 是 | 30 |  |
| 华坪镇渝龙村 | 8 | 21 | 8 | 1.1 | 否 | 45 |  |
| 合计 | 134 | 341 | 134 | 20.2147 |  | 286 |  |

三、任务及责任

（一）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调整用于产业扶贫资金比例。财政局和扶贫局牵头进一步整合涉农资金，于2017年11月15日前优化整合资金使用方案，将由产业配套建设、经营主体扶持、贫困户产业发展等项目资金全部纳入产业扶贫资金专户，确保产业扶贫资金占到总整合资金的50%以上。

（二）加快产业引导资金项目建设。县农林科技局负责，相关镇配合，加快27个产业引导项目建设，在2017年11月30日前组织项目绩效考核验收，确保完成100%实物工程量。

（三）加快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和“三变”试点工作。各镇主要领导负责，农林科技局和农工部落实专人指导，确保在11月30日前全面完成6个村的集体经济合作社注册挂牌运行，成员股权证全部发放到位。建议县政府出台激励办法，由县扶贫局负责，县农林科技局配合，统筹整合资金对11月30日前完成注册挂牌运行的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每个合作社注入50万元资本金。

（四）加快贫困户产业发展奖扶资金兑现。各镇负责，帮扶单位配合，于2017年11月30日前，按照各镇和贫困村既定的贫困户发展产业奖励扶持办法年底全面兑付奖扶资金到户。

（五）落实“一对一”产业技术服务。农林科技局负责，2017年10月20前正式运行县级产业脱贫技术服务110指挥中心，组建7支联镇产业服务队，落实43名技术干部包抓43个贫困村；11月10前完成各村贫困村技术服务需求摸底，制定技术服务计划，确保贫困户有技术服务需求在3天内上门解决到位，对贫困户实行“一对一”产业服务指导，提高贫困户对产业服务的满意度。

四、保障措施

（一）推行任务交办清单制。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按照任务责任人主体，于11月5日前以清单交办，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指标任务和办理时限。

（二）落实办理过程督办制。按交办任务责任清单，承担单位每周上报进度到产业脱贫办，对实施进度滞后单位和责任人，由县督办室和产业脱贫办进行督办。

（三）严格执行办理结果督查制。按照《镇坪县脱贫攻坚责任追究办法》，严格倒查相关责任人责任。

（四）加强衔接汇报。**一是**产业脱贫办每月不少于2次给市产业脱贫办汇报，及时了解上级产业扶贫政策和考核动态。二是加强与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沟通，及时汇报各镇和承担责任单位工作动态，共同研究解决难点难题方法措施。

附件：

产业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指标要求 | 完成时限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备注 |
| 1 | 产业扶贫资金比例 | 涉农整合资金用于产业扶贫的资金比例不得低于50%。 | 2017年11月15日前 | 扶贫局、财政局 | 田辉  丁涛 |  |
| 2 | 产业引导资金项目 | 完成100%实物工程量。 | 2017年11月30日前 | 农林科技局 | 陈超 |  |
| 3. | 成立集体经济合作组织 | 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立集体经济合作组织，推行“三变”试点，壮大集体经济。 | 2017年11月30日前 | 曙坪镇、钟宝镇、上竹镇、华坪镇、曾家镇 | 各镇镇长 |  |
| 4. | 奖扶资金兑现 | 按照既定的贫困户发展产业奖励扶持办法在11月底全面兑付奖扶资金。 | 2017年11月30日 | 各镇 | 各镇镇长 |  |
| 5. | 产业技术服务 | 运行技术服务110指挥中心，落实43名技术干部包抓43个贫困村；制定村级技术服务计划，完善台账。 | 2017年11月10日前 | 农林科技局、各镇 | 陈超  各镇镇长 |  |

附件2-3

镇坪县生态扶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全县脱贫攻坚工作，补短板、对标准、抓落实，确保2017年脱贫村如期脱贫。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标准

（一）完成全县国家级公益林35.37万亩，521.71万元的生态效益补偿资金一卡通全部兑现到户，化保局涉及生态效益补偿34453亩，金额41.3436万元，要求兑现到农户。

（二）完成全县285名生态护林员的聘用合同、护林责任落实、考核管理、工资按月兑付。完善档案资料，达到护林员、村委会、镇政府一式三份。

（三）完成43个贫困村点对点的林业技术培训，并建立相关档案资料。达到有能力的贫困户掌握1—2项产业实用技术，参与1—2项富民产业增收项目。

（四）通过林业产业发展，鼓励和引导建档立卡贫困户和贫困村因地制宜发展林下种养业，充分利用森林资源发展森林旅游、食用菌、林下黄连、林下养鸡、中草药、山野菜等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间采集等建立贫困户长效增收项目。

二、短板

（一）国家级公益林补助资金目前城关镇白坪村还未兑现到户，化龙山自然保护局涉及曾家镇渔坪村、花坪村，牛关店镇红星村，城关镇白坪村、竹节溪村未兑现到户。

（二）各镇生态护林员责任落实及履职不到位，管理流于形式，没有发挥生态保护与增收双赢的目的。

（三）林业技术培训实用性不强，点对点、户对户的指导不到位。林业产业发展规模小，产业链短，带动贫困户增收作用不强。

三、任务及责任

（一）全面完成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兑现落实。由各镇负责，农林科技指导，对未兑现的村于2017年11月底按每亩13元的补偿标准进行兑付到位。涉及化龙山自然保护局的由各镇联系化龙山自然保护局于2017年11月底兑现到位。落实后各镇认真对贫困资金兑现进行统计归档。

（二）各镇于2017年11月中旬认真对照生态护林员聘用、考核管理办法查漏补缺，加强培训指导，严格考核管理，按月发放工资，健全档案。

（三）农林科技局负责按照43个贫困落实一名技术人员，于2017年11月底前对贫困户实行点对点、户对户的培训指导，对有林业产业的户全面开展林业实用技术培训和新品种、新技术推广应用，确保有能力的贫困户掌握1—2项产业实用技术，参与1—2项富民产业增收项目。各镇认真针对贫困村，挖掘能人大户及专业合作组织，大力发展林业产业，带动贫困户发展增收。

四、保障措施

(一)制定工作责任清单。各镇人民政府，生态脱贫办公室要结合实际，将任务细化分解，落实人员、限定时间节点，完善工作机制，切实夯实责任。挖掘典型，营造氛围，充分发挥干部群众在生态扶贫在脱贫攻坚中的作用。农林科技局具体负责牵头指导、督促检查。

(二)加强工作检查指导。按照成立的生态扶贫服务队，切实落实责任，对照生态精准扶贫林业技术培训实施方案要求，加强技术培训工作及贫困户发展林业产业指导，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有的放矢。同时各镇进行工作检查指导，并做好生态扶贫的档案资料收集归档，确保工作的规范性。

（三）加强林业产业发展力度。各镇村创新带动农户的帮扶机制，鼓励和引导林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组织、林业经营大户与建档立卡贫困户建立定向帮扶的联系机制，通过林地租赁、资产入股分红、长短期用工等多种形式，带动农户增收脱贫。

（四）严格考核。建立生态建设脱贫工作考核机制，将生态建设脱贫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加大督查考核力度，做到有计划、有措施、有检查、有考核、有奖惩，确保生态建设脱贫工作落实常态化。

（五）严明纪律。严格落实省、市、县关于精准扶贫的有关工作纪律要求，加强对生态扶贫项目实施、效益情况和政策性补助资金兑现落实情况的跟踪督查，切实将生态扶贫的政策落实到位。对工作中出现敷衍塞责、推诿扯皮，不能按时完成重点工作任务及上报的相关资料导致全县生态扶贫工作考核扣分的，提请县脱贫指挥部将移交县监察局将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同时纳入工作痕绩档案，对工作完成出色的纳入实绩档案。

附件：镇坪县2017年生态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

实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镇坪县2017年生态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目标任务 | 完成时限 | 责任单位 | 责任领导 | 配合单位 |
| 1 | 退耕还林补助兑现 | 完成2002年至2006年退耕还林8.2万亩，补助资金1025万元，按时兑付到户。 | 2017年11月底 | 各镇人民政府 | 各镇镇长 | 农林科技局 |
| 2 | 生态护林员 | 生态护林员的聘用合同、护林责任落实、考核管理、工资按月兑付。完善档案资料，达到护林员、村委会、镇政府一式三份。 | 2017年11月底 | 各镇人民政府 | 各镇镇长 | 农林科技局 |
| 3 | 国家级生态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兑现 | 城关镇白坪村集体林生态效益补偿兑现到户 | 2017年11月底 | 城关镇 | 杨辉 | 农林科技局 |
| 城关镇白坪村化龙山自然保护局生态效益补偿面积1950亩，补偿金2.34万元。全额兑付到农户。 | 2017年11月底 | 城关镇 | 杨辉 | 化保局 |
| 城关镇竹节溪村化龙山自然保护局生态效益补偿面积 1200 亩，补偿金1.44万元。全额兑付到农户。 | 2017年11月底 | 城关镇 | 杨辉 | 化保局 |
| 牛头店镇红星村化保局生态效益补偿面积21615亩，补偿金 25.938万元。全额兑付到农户。 | 2017年11月底 | 牛头店镇 | 李赞 | 化保局 |
| 曾家镇渔坪村化龙山自然保护局生态效益补偿面积4485亩，补偿金5.382万元。全额兑付到农户 | 2017年11月底 | 曾家镇 | 郑杰 | 化保局 |
| 曾家镇花坪村化龙山自然保护局生态效益补偿面积5203亩，补偿6.2436 万元。全额兑付到农户。 | 2017年11月底 | 曾家镇 | 郑杰 | 化保局 |
| 4 | 林业科技培训 | 完成2018年全县43个贫困村点对点、户对户林业技术培训。 | 2017年11月底 | 农林科技局 | 王 馨 | 各镇 |

附件2-4

镇坪县易地搬迁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对标找准差距，全面补齐短板，打好易地扶贫搬迁秋冬会战，圆满完成年度任务，实现脱贫攻坚追赶超越争创一流目标。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达标退出标准

（一）贫困县脱贫退出标准：全县有安全住房的农户比例达到97%，安全住房标准参考贫困户退出标准。

（二）脱贫村脱贫退出标准：当年拟脱贫村全村有安全住房的农户比例达到97%，安全住房标准参考贫困户退出标准。

（三）贫困户脱贫退出标准：当年拟脱贫户住房安全有保障。即易地扶贫搬迁对象采取集中安置的，安置住房质量合格，且达到搬迁入住条件，并向搬迁对象正式交付住房钥匙；采取分散安置的，住房质量合格，经核实已实际搬迁入住。

具体考核指标有三项：**一是**易地扶贫搬迁对象住房安全有保障；**二是**易地扶贫搬迁对象住房面积、自筹资金不能超标越线；**三是**易地扶贫搬迁对象后续帮扶措施落实到位。

二、对标核查短板

（一）脱贫村退出短板。经各镇自查上报，县住建局、县搬迁办核实，2017年拟脱贫村有安全住房农户比例达到97%。

（二）脱贫户退出短板。

1.2017拟脱贫户中2017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对象24户94人安全住房不达标，其中达到入住条件21户83人，主体完工3户11人。（详见附件2）

2.2017拟脱贫户中2016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对象215户669人住房面积、自筹资金均超标，整改不彻底，印证资料不齐全，群众工作不到位。（详见附件1）

3.2017年拟脱贫户中251户806人易地扶贫搬迁脱贫对象后续帮扶措施落实情况群众不清楚，帮扶成效不明显。

4.2018年拟脱贫户中易地扶贫搬迁对象339户990人，安置房未开工建设，进度不达标。（详见附件3）

三、任务及责任

（一）倒排工期，提速保质，决胜秋冬会战。紧紧扭住2017年拟脱贫户及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对象安置房进度标准和搬迁入住要求，制定责任清单，夯实责任，倒排工期，提升建设速度，加强质量安全监管，确保2017年拟脱贫易地扶贫搬迁对象在2017年11月20日前搬迁入住，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房项目于2017年底前完善手续并启动建设，2018年6月30日前开工率达到100%、竣工率超过50%，10月30日前达到入住条件并交钥匙，11月30日前实际入住。（责任单位：各镇，配合单位：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二）结合实际，多措并举，促进搬迁入住。**一是**结合实际，对一些特困搬迁户进行物业费减免、房屋简装，购买家俱、赠送日常生活用品等，鼓励搬迁对象按时入住。**二是**通过召开集体搬迁入住动员会，举行集体入住交钥匙仪式等方式，大力宣传动员搬迁户入住；**三是**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提升安置社区管理与服务水平；**四是**加强产业配套，建设社区工厂等，提升安置社区吸纳就业能力，提高安置社区的吸引力。（责任单位：各镇，配合单位：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三）坚持标准，严格政策，落实问题整改。**一是**针对工作存在的短板、差距，对照脱贫退出标准，加快易地扶贫搬迁安置项目建设；对个别推进缓慢的安置项目，由项目建设主管单位负责人亲自包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制定推进清单，安排时间表，进行重点突破，确保项目按期完工。**二是**针对中省市稽查检查反馈易地扶贫搬迁问题及县自查发现的问题，对照政策标准和整改要求，理清问题类别，逐项细化整改措施，确保每项整改工作有任务、有标准、有时限，有责任、有人抓，确保问题在11月20日前全部整改到位。（责任单位：各镇，配合单位：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四)狠抓“三精”，深入推进，提升工作质量。**一是**按照“三精”模块化管理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一户一包、一点一册、一镇一档、一县一库”，提升工作规范水平。**二是**按照“物理隔离、封闭运行、专款专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拨付管理使用制度，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管理。加快2017年对象验收和资金兑付工作，积极组织安置项目竣工验收报账，减少资金沉淀。**三是**按照“五制”要求，落实“五方”责任，强化对安置房、大小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配套项目建设的质量安全监管，进一步规范工程项目管理，确保安置项目合格达标。（责任单位：各镇，配合单位：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五）完善配套，强化帮扶，实现稳定脱贫致富。**一是**完善产业配套。按照“搬迁户+”思路，创新发展“社区+园区+社区工厂”模式，推广“产业园+兜底院”模式，引导扶持龙头企业、合作组织、能人大户等发展劳动密集型现代特色产业，带动搬迁群众增收致富。同时，进一步加强搬迁群众技能培训，落实产业等帮扶措施，切实做好后续服务，促进搬迁群众脱贫增收。**二是**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积极对接行业部门加大安置教育、医疗、卫生、治安等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三是**加强新民风建设。以传承弘扬中华传统文化为宗旨，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培育“诚、孝、俭、勤、和”为重点，增强搬迁群众对新民风建设的思想认同和行动自觉，促进群众移风易俗、革除陋习，共建和谐文明新家园。（责任单位：各镇，配合单位：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各行业部门）

（六）加强指导，现场督办，落实工作见实效。根据工作推进需要，成立易地搬迁脱贫补短板工作组，由县搬迁办主任任组长，项目部、财务股、综合股、信息股等人员各负其责，定期到镇到户进行业务指导，对标检查脱贫户脱贫退出短板，现场答疑解惑，提供政策支持，推进建设进度。强化问题整改，完善“三精”管理，确保脱贫户“补短板”工作全面落实，安置房合格达标，贫困户顺利脱贫退出。（责任单位：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配合单位：各镇）

四、工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镇和各责任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主要负责人对“短板”工作要亲自抓、负总责，做到重点任务亲自安排，关键环节亲自督办，重大问题亲自协调。各镇要根据易地搬迁脱贫补短板责任落实清单，再对标检查，找准短板问题，夯实责任，按照“三单制”工作要求，列出清单，限时跟进补短板，确保按时达标脱贫销号。

（二）强化督促指导。由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指导工作组负责，按照时限要求，跟踪督促指导各镇加快项目建设，督进度、查问题，及时将工作落实情况呈报县政府分管领导，同时报县搬迁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三）强化考核问效。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要随时掌握工作情况，对工作安排不细致、进度滞后、责任不落实的，进行清单交办；对交办后仍不落实的，建立问题清单，并将问题清单上报县脱指办，由县脱指办进行清单交办，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考核问效。

附件：1.镇坪县2017年拟脱贫户2016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对象

补短板责任清单

2.镇坪县2017年拟脱贫户2017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对象

补短板责任清单

3.镇坪县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推进责任清单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镇坪县2017年拟脱贫户2016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对象补短板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镇名** | **建设进度** | | **建设进度** | | | | | | **存在问题** | **整改措施及要求** | **时限要求** | **责任单位**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配合单位** | **备注** |
| **主体完工** | | **达到入住条件** | | **搬迁入住** | |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 **合计** | | **215** | **669** |  |  |  |  | **215** | **669** | 1.面积超标、自筹越线问题未全部整改到位；2.后续帮扶措施未全部落实到位。 | 1.严格按照易地扶贫搬迁人均住房面积、人均自筹资金、单位建房成本“三条红线政策”要求，制订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采取调整房源、户型，签订产权共有协议，将生产经营用房与住房分离，合并居住等办法，进行调整处理。2.坚持因户施策，“一户一方案”，精准帮扶措施，按时落实到位。 | 11月20日前 |  |  |  |  |  |
| 1 | 曾家镇 | 48 | 150 |  |  |  |  | 48 | 150 | 曾家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 | 牛头店镇 | 36 | 113 |  |  |  |  | 36 | 113 | 牛头店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3 | 城关镇 | 48 | 151 |  |  |  |  | 48 | 151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4 | 上竹镇 | 28 | 85 |  |  |  |  | 28 | 85 | 上竹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5 | 曙坪镇 | 25 | 74 |  |  |  |  | 25 | 74 | 曙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6 | 钟宝镇 | 17 | 57 |  |  |  |  | 17 | 57 |  |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7 | 华坪镇 | 13 | 39 |  |  |  |  | 13 | 39 | 华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附件2

| 镇坪县2017年拟脱贫户2017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对象补短板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本情况** | | | **建设进度** | | | **面积、自筹是否超标** | **后续帮扶措施是否落实** | **是否达标** | **存在问题** | **推进措施** | **搬迁入住时限** | **责任单位**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配合单位** | **备注** |
| **所在镇、村** | **户主姓名** | **家庭人口（人）** | **主体完工** | **达到入住条件** | **搬迁入住** |
| **合计** | | **36** | **137** | **3户11人** | **21户83人** | **12户43人** |  |  |  |  |  |  |  |  |  |  |  |
| 1 | 曾家镇鱼坪村 | 田尚敬 | 6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曾家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 | 曾家镇鱼坪村 | 刘永德 | 4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3 | 曾家镇青台村 | 吴成国 | 5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曾家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4 | 曾家镇琉璃村 | 万忠财 | 2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5 | 曾家镇金坪村 | 陈良星 | 3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曾家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6 | 牛头店镇前进村六组 | 唐玉财 | 5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牛头店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7 | 城关镇小河村一组 | 夏云才 | 2 |  |  | √ |  | 是 | 是 | 因婚迁至钟宝镇，未实际搬迁。 | 按照易地扶贫搬迁条件进一步核准对象。 | 11月20日前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8 | 城关镇联盟村三组 | 黄兴海 | 2 |  |  | √ |  | 是 | 是 |  |  |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9 | 城关镇联盟村三组 | 黄兴树 | 3 |  |  | √ | 面积超标 | 是 | 否 | 面积超标整改不到位 | 严格按照人均面积、户均最大面积，人均自筹标准整改到位。 | 11月20日前 |  |  |  |  |  |
| 10 | 城关镇联盟村二组 | 宋凤英 | 3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11 | 城关镇白坪村二组 | 潘胜勇 | 5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12 | 城关镇蔬菜村 | 王学成 | 2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13 | 城关镇联盟村五组 | 田兴明 | 4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14 | 城关镇文彩村 | 杨吉成 | 4 | √ |  |  |  | 是 | 否 | 未达到入住条件，未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15 | 城关镇文彩村五组 | 杨文菊 | 3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16 | 城关镇文彩村 | 高绪山 | 4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17 | 城关镇小河村四组 | 王定友 | 6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18 | 城关镇小河村七组 | 龚德友 | 7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19 | 曙坪镇阳安村一组 | 谢尚芝 | 2 | √ |  |  |  | 是 | 否 | 未达到入住条件，未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曙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0 | 曙坪镇阳安村二组 | 谌德宏 | 4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曙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1 | 曙坪镇阳安村四组 | 屈贵忠 | 4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曙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2 | 钟宝镇东风村二组 | 肖大凤 | 3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3 | 钟宝镇东风村二组 | 陈福林 | 3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4 | 钟宝镇东风村五组 | 胡继军 | 3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5 | 钟宝镇东风村四组 | 刘定祥 | 1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6 | 钟宝镇东风村六组 | 钱德林 | 5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7 | 钟宝镇东风村六组 | 陈兴翠 | 4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8 | 钟宝镇东风村八组 | 胡继明 | 6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9 | 钟宝镇得胜村（无房） | 王云林 | 4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30 | 钟宝镇得胜村六组 | 郑学礼 | 5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31 | 钟宝镇得胜村六组 | 陈永碧 | 3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32 | 钟宝镇三坪村五组 | 谌基友 | 4 |  | √ |  |  | 是 | 否 | 未实际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33 | 华坪镇三坝村六组 | 梅昌兵 | 3 |  |  | √ | 面积超标 | 是 | 否 | 面积超标整改不到位 | 严格按照人均面积、户均最大面积，人均自筹标准整改到位。 | 11月20日前 | 华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34 | 华坪镇渝龙村五组 | 郑信财 | 3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35 | 华坪镇三坝村五组 | 钟显明 | 5 |  |  | √ |  | 是 | 是 |  |  |  |  |  |  |  |  |
| 36 | 华坪镇三坝村 | 彭远志 | 5 | √ |  |  |  | 是 | 否 | 未达到入住条件，未入住 | 1.加强宣传，动员按时入住；2.结合实际，采取赠送生活必备品等激励措施，鼓励搬迁户尽快入住。 | 11月20日前 | 华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附件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镇坪县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推进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镇名** | **年度任务** | | **建设进度** | | | | | | | | | | **时限要求** | **责任单位**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配合单位** | **备注** |
| **未开工** | | **主体在建** | | **主体完工** | | **达到入住条件** | | **搬迁入住** | |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户数** | **人数** |
| **合计** | | **786** | **2433** | **339** | **990** | **254** | **861** | **102** | **306** | **73** | **217** | **18** | **59** |  |  |  |  |  |  |
| 1 | 曾家镇 | 168 | 588 | 37 | 100 | 95 | 359 | 20 | 76 | 10 | 32 | 6 | 21 | 2017年底前完善手续并启动建设，2018年6月30日前开工率达到100%、竣工率超过50%，10月30日前达到入住条件并交钥匙，11月30日前实际入住。 | 曾家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2 | 牛头店镇 | 114 | 356 | 35 | 113 | 55 | 176 | 10 | 30 | 14 | 37 | 0 | 0 | 牛头店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3 | 城关镇 | 282 | 825 | 159 | 481 | 45 | 115 | 45 | 126 | 21 | 65 | 12 | 38 | 城关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4 | 上竹镇 | 44 | 149 | 4 | 17 | 26 | 97 | 14 | 35 | 0 | 0 | 0 | 0 | 上竹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5 | 曙坪镇 | 28 | 75 | 8 | 11 | 18 | 60 | 1 | 1 | 1 | 3 | 0 | 0 | 曙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6 | 钟宝镇 | 73 | 241 | 53 | 165 | 5 | 24 | 3 | 11 | 12 | 41 | 0 | 0 | 钟宝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 7 | 华坪镇 | 77 | 199 | 43 | 103 | 10 | 30 | 9 | 27 | 15 | 39 | 0 | 0 | 华坪镇 | 镇长 | 分管领导 | 县国土资源局（搬迁办） |  |

附件2-5

镇坪县农村危房改造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

工作方案

为加快推进我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脱贫工作，奋力实现2018年整县脱贫工作目标，结合实际，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标准

（一）2017年已完成危房改造309户，包括6个拟脱贫村危房改造24户和非脱贫村危房改造285户。必须在11月底全部竣工验收，入住率达到100%，资金全额拨付到户。

（二）2018年计划实施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327户、829人，其中：完成37个拟脱贫村危房改造274户，非贫困村危房改造53户。必须在2018年1月前完成对象确定，5月底前竣工验收入住，6月资金拨付到户。

二、补短板内容

（一）2017年危房改造短板

一是2017年对象未进行验收；二是截至目前资金拨付率为70%，未全部拨付到位；三是在实施农村危房改造过程中存在改造质量不高，因资金限制部分房屋改造不彻底。

（二）2018年危房改造短板

一是危改对象未确定，未对房屋进行安全鉴定；二是由于危改对象没有确定，没有与市对接2018年工作任务，资金来源未确定。

1. 主要工作任务

（一）2017年危房改造任务

2017年危房改造户必须在11月10日前进行初验，11月20日前完成验收，资料收集，资金拨付到位。

（二）2018年危房改造任务

1. **精准帮扶对象。**县镇村及四人工作组必须在2018年1月前完成对象确定，依据《农村危险房屋鉴定技术导则（试行）》，进行房屋安全鉴定，精准确定房屋危险等级，对于少数确实难以评定危房等级的可以请专业机构鉴定。
2. **明确目标任务。**住建局在2018年2月前与市局对接工作任务，落实中省市补助资金。
3. **加快工作进度。**2018年2月前完成对象审核和方案制定，3月全面开工建设，5月前完成工程建设，6月底前全面完成竣工验收和资金拨付等工作。
4. 工作保障措施
5. 加强组织领导。县住建局作为农村危房改造脱贫工作的牵头单位，成立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由局班子领导分别带队牵头包抓1-2个镇，对各镇的农村危房改造进行不定期的督导检查。各镇要成立农村危房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实行包抓机制，四人工作组具体负责危房改造项目的实施，责任到户到人，确保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此项工作。
6. 争取项目资金**。**2017年中省按照户均1.83万元进行补助，累计下达我县危房改造补助资金565.47万元，我县实际按照户均2万元进行补助，差额部分由县级配套解决。2018年加强与市主管部门对接，达到危改对象应保尽保。
7. 统一规划设计。对2018年对象实行统一规划设计，高标准完成危房改造工作。
8. 严格督办考核。进一步加强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将考核结果纳入脱贫攻坚综合目标考核，对工作推不进、落不实，情节特别严重的，依据有关规定严格进行问责追究。

附件：农村危房改造脱贫补短板工作责任落实表

附件：

| 农村危房改造脱贫补短板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镇 | 2017年目标任务（户） | 2018年目标任务（户） | 推进计划 | | | | |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实施单位 | 责任人 | 具体责任人 |
| 2017年11月20日前 | 2017年12月底前 | 2018年2月前 | 2018年3月前 | 2018年5月前 | 2018年6月前 |
| 1 | 城关镇 | 42 | 34 | 完成2017年目标任务的工程建设、竣工验收、档案收集和资金拨付及录入造信息系统。 | 调查摸底并确定2018年危改对象 | 完成2018年危改对象的鉴定及改造方案制定 | 全面启动建设，开工率达到100%。 | 全面开工建设，竣工率达到100%。 | 竣工率达到100%，完善档案收集，竣工验收及资金拨付。 | 县住建局 | 罗品俊 | 城关镇政府 | 杨 辉 | 龚文智 |
| 2 | 上竹镇 | 36 | 26 | 完成2017年目标任务的工程建设、竣工验收、档案收集和资金拨付及录入造信息系统。 | 调查摸底并确定2018年危改对象 | 完成2018年危改对象的鉴定及改造方案制定 | 全面启动建设，开工率达到100%。 | 全面开工建设，竣工率达到100%。 | 竣工率达到100%，完善档案收集，竣工验收及资金拨付。 | 县住建局 | 罗品俊 | 上竹镇政府 | 毕道云 | 杨德俊 |
| 3 | 华坪镇 | 10 | 12 | 完成2017年目标任务的工程建设、竣工验收、档案收集和资金拨付及录入造信息系统。 | 调查摸底并确定2018年危改对象 | 完成2018年危改对象的鉴定及改造方案制定 | 全面启动建设，开工率达到100%。 | 全面开工建设，竣工率达到100%。 | 竣工率达到100%，完善档案收集，竣工验收及资金拨付。 | 县住建局 | 罗品俊 袁致斌 | 华坪镇政府 | 王玉龙 | 尤 帅 |
| 4 | 钟宝镇 | 22 | 61 | 完成2017年目标任务的工程建设、竣工验收、档案收集和资金拨付及录入造信息系统。 | 调查摸底并确定2018年危改对象 | 完成2018年危改对象的鉴定及改造方案制定 | 全面启动建设，开工率达到100%。 | 全面开工建设，竣工率达到100%。 | 竣工率达到100%，完善档案收集，竣工验收及资金拨付。 | 县住建局 | 罗品俊 袁致斌 | 钟宝镇政府 | 吕武鸿 | 向系军 |
| 5 | 曙坪镇 | 88 | 79 | 完成2017年目标任务的工程建设、竣工验收、档案收集和资金拨付及录入造信息系统。 | 调查摸底并确定2018年危改对象 | 完成2018年危改对象的鉴定及改造方案制定 | 全面启动建设，开工率达到100%。 | 全面开工建设，竣工率达到100%。 | 竣工率达到100%，完善档案收集，竣工验收及资金拨付。 | 县住建局 | 罗品俊 骆训诚 | 曙坪镇政府 | 刘 鹏 | 姚 登 |
| 6 | 牛头店镇 | 44 | 15 | 完成2017年目标任务的工程建设、竣工验收、档案收集和资金拨付及录入造信息系统。 | 调查摸底并确定2018年危改对象 | 完成2018年危改对象的鉴定及改造方案制定 | 全面启动建设，开工率达到100%。 | 全面开工建设，竣工率达到100%。 | 竣工率达到100%，完善档案收集，竣工验收及资金拨付。 | 县住建局 | 罗品俊 刘 英 | 牛头店镇政府 | 李  赞 | 覃 勇 |
| 7 | 曾家镇 | 78 | 100 | 完成2017年目标任务的工程建设、竣工验收、档案收集和资金拨付及录入造信息系统。 | 调查摸底并确定2018年危改对象 | 完成2018年危改对象的鉴定及改造方案制定 | 全面启动建设，开工率达到100%。 | 全面开工建设，竣工率达到100%。 | 竣工率达到100%，完善档案收集，竣工验收及资金拨付。 | 县住建局 | 罗品俊 贾 勇 | 曾家镇政府 | 郑 杰 | 何 康 |
| 8 | 合计 | 320 | 327 |  |  |  |  |  |  |  |  |  |  |  |

附件2-6

镇坪县兜底保障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这场硬仗，充分发挥民政救助政策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的重要兜底保障作用，切实保住基本、补上短板、兜好底线，按照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的统一要求，现特制定社会保障兜底冬季补短板脱贫攻坚工作方案。

一、考核标准

(一)省考标准

1、将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

2、最低生活保障金及时足额发放。

3、贫困残疾人政策落实到位。

（二）市考标准

1、农村低保成立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开展信息比对工作，实现“应保尽保”。

2、实施敬老院取暖设施改造，将所有在册农村特困供养人员全部纳入建档立卡范围。

3、建立医疗救助主动发现机制，确保“应救尽救”。

4、全面推进“救急难”工作，规范临时救助流程。

5、通过印发宣传资料、利用网站等媒体做好兜底脱贫政策宣传。

二、存在短板

（一）基础信息资料与扶贫系统未到达完全一致，特别是系统内低保信息与建档立卡信息系统不相匹配，通过比对，全县共有47户建档立卡低保贫困户存在“拆户保”现象。

（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落实不到位现象，存在漏报、错报问题。

（三）分散供养五保户 “两不愁，三保障” 没有解决到位的问题。

三、任务及责任

（一）“拆户保”问题。由县民政局社会救助股牵头，各镇民政办具体负责，按照低保规程对比对发现的47户建档立卡低保贫困户进行再核实，一方面将符合条件的全部纳入，做到“应保尽保”；一方面对不符合条件的讲清政策，坚决退出，做到“应退尽退”。（责任领导：郑彧，具体责任人：栗丽、各镇民政专干，11月15日前整改到位）。

（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落实不到位问题。由各镇民政办对所有在册贫困户中的残疾人进行再核实，对错发漏发现象予以纠正，县民政局、县残联联合审核认定，予以发放。（责任领导：郑彧、汪永琴，具体责任人：罗延青，11月底前整改到位）。

（三）分散供养五保户 “两不愁，三保障” 没有解决到位的问题。由各镇负责，摸排辖区内 “两不愁，三保障”分散供养没有解决到位的五保户，做好思想动员工作，让五保户自愿入住敬老院，县民政局做好接受与后勤保障工作。（责任领导：郑彧、各镇分管领导，责任人：栗丽、各镇民政专干，2018年11月底）

四、保障措施

（一）成立补短板专项工作组，每项短板确定一名责任领导，两名工作人员，负责到各镇实行面对面交流指导，确保任务落到实处。

（二）制定任务落实交办清单，按照短板工作，分镇分项确定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责任，限定工作时限，定期销号。

（三）纳入综合目标考核。

附件：兜底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兜底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序号** | **存在短板** | **工作措施** | **牵头领导** | **责任领导** | **具体责任人** | **完成时限** |
| 1 | 基础信息资料与扶贫系统未到达完全一致，特别是系统内低保信息与建档立卡信息系统不相匹配，通过比对，全县共有47户建档立卡低保贫困户存在“拆户保”现象。 | “拆户保”问题。由县民政局社会救助股牵头，各镇民政办具体负责，按照低保规程对比对发现的47户建档立卡低保贫困户进行再核实，一方面将符合条件的全部纳入，做到“应保尽保”；一方面对不符合条件的讲清政策，坚决退出，做到“应退尽退”。 | 陈洪兵 各镇镇长 | 郑彧 各镇分管领导 | 栗丽 各镇民政专干 | 11月15日 |
| 2 |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落实不到位现象，存在漏报、错报问题。 | 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落实不到位问题。由各镇民政办对所有在册贫困户中的残疾人进行再核实，对错发漏发现象予以纠正，县民政局、县残联联合审核认定，予以发放。 | 陈洪兵 汪永琴 各镇镇长 | 郑彧 各镇分管领导 | 罗延青 各镇民政专干 | 11月底 |
| 3 | 分散供养五保户 “两不愁，三保障” 没有解决到位的问题。 | 分散供养五保户 “两不愁，三保障” 没有解决到位的问题。由各镇负责，摸排辖区内 “两不愁，三保障”分散供养没有解决到位的五保户，做好思想动员工作，让五保户自愿入住敬老院，县民政局做好接受与后勤保障工作。 | 陈洪兵 各镇镇长 | 郑彧 各镇分管领导 | 栗丽 各镇民政专干 | 2018年11月底 |

附件2-7

镇坪县交通保障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一、考核标准

一是确保脱贫县行政村通沥青（水泥）路比例必须高于97%。二是确保脱贫行政村通沥青（水泥）路。（该指标具体指沥青（水泥）路通至行政村某个公共活动、服务场所。公共活动、服务场所指村委会、学校、敬老院、公共医疗机构)。针对该项任务，我局已对全县58个行政村进行了全面摸排对照，截至目前全县已提前完成该目标任务。

二、工作短板

虽然交通保障任务提前达标，但与高标准、高要求、高期盼通行需求和加快脱贫攻坚步伐及群众生产生活水平仍有较大差距。

（一）建制村通村道路水毁严重。今年九月下旬至十月初的强降雨，致使我县农村公路遭受严重水毁，鄂双路等12条道路相继中断交通，直接经济损失1604.6万元。

（二） 部分建制村道路病害严重。虽然我县100%建制村通畅，但不少道路破损严重，水沟、安保等设施还不建全，部分路段还存在安全隐患，通村道路仍有很大提升空间。

（三）项目园区、重点企业道路通达率、保畅率不高。县内项目园区、重点企业道路通行条件差，需求量大，影响产业和企业助力脱贫攻坚。

（四）项目资金不足缺口严重。交通扶贫项目建设资金支撑不足，项目上级专项资金补助大多数不超过50%，且土地补偿、项目工可、设计、监理、质检多处需要资金，项目资金严重不足。

三、任务及责任

（一）抓水毁抢修、保脱贫村通畅。全力加强水毁路段安全管控，率先抢修2017年脱贫村道路水毁修复，全力保障车辆和行人的安全，确保交通保障工作不拖后腿。

(二)抓工期管控、 消除特坏路段。抓住有限的时间窗口，对全县农村道路的一些特坏路段，特别是今年脱贫的建制村道路进行一次修补，加快推进省市下达的完善和生防工程的实施，实现建制村高标准通畅。

（三）抢抓机遇、加大项目争取与实施力度。加大项目储备，理清项目清单，坚持定期到省市部门汇报工作，灵通信息，抢抓机遇。

1.结合陕西交通集团对口帮扶推进“十百千”工程，完成2018年交通运输建养计划编报工作，争取更多的交通专项资金。

2.积极争取水毁修复资金，将全县农村公路水毁的严重情况，不断更新、反复上报，跑市进省，争取更多水毁资金。

3.盯死看牢省政府贷款项目，完成2018-2020年贫困村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库，并完善项目库包容，做到不遗留项目、不遗留村镇。

四、保障措施

（一）创新机制，分片包抓。实行交通局领导干部分片联镇包抓全县重点交通项目工作责任制，技术人员、办公室人员分片区包抓项目完成情况与年度目标任务考核、个人晋升、干部评优树模相挂勾，确保全县交通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实现追赶超越目标。

（二）推行三单，狠抓落实。深入推行月初晒单、月中跟单、月底清单制度，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做实服务保障工作，实行一线工作法，一线发现问题、一线解决问题、一线完成任务，用心抓落实，奋力创一流。

（三）挂图做战，抢抓时机。理清年度项目清单，挂图做战，以开工为节点，倒排时间，抢抓有利作业时间，冲刺目标任务。

（四）真督实查，提升增效。对重点交通工作实行定期或不定期明查暗访和督办督查，坚决杜绝庸懒散、推拖拉现象发生，完善规章制度，强化作风建设，用好三项机制，风清气正干工作，聚力攥劲创事业，提升工作节奏、增强工作效率。

附件：1.交通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2.交通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附件1

| 交通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镇坪县交通运输局** | |  |  | **时间：2017年11月2日** | | |
| **序号** | **路线编码** | **项目名称** | **实施地点** | **实施里程（公里）** | **主要实施内容** | **责任领导** | **具体责任人** |
| 1 |  | 城关镇通村路水毁工程及特坏路段修复工程 | 城关镇 | 城关镇涉及区域 | 水毁路段：完善排水、安保，路面修复等设施； 特坏路段：修复路面，加固路基，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2 |  | 曙坪镇、上竹镇通村路水毁工程及特坏路段修复工程 | 曙坪镇、上竹镇 | 曙坪镇、上竹镇涉及区域 | 水毁路段：完善排水、安保，路面修复等设施； 特坏路段：修复路面，加固路基，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 | 唐儒海 | 李飞安 |
| 3 |  | 华坪镇、钟宝镇通村路水毁工程及特坏路段修复工程 | 华坪镇、钟宝镇 | 华坪镇、钟宝镇涉及区域 | 水毁路段：完善排水、安保，路面修复等设施； 特坏路段：修复路面，加固路基，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 | 姚顺康 | 李飞安 |
| 4 |  | 曾家镇、牛头店镇通村路水毁工程及特坏路段修复工程 | 曾家镇、牛头店镇 | 曾家镇、牛头店镇涉及区域 | 水毁路段：完善排水、安保，路面修复等设施； 特坏路段：修复路面，加固路基，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 | 张鑫 | 李飞安 |
| 5 | C106610927 | 竹节溪口－竹节溪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竹节溪村 | 4.516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6 | C083610927 | 新庄吊桥－胡家河坝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坪宝村 | 2.902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7 | C013610927 | 白家乡－友谊村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白坪村、友谊村 | 5.514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8 | C043610927 | 石砦－小河路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小河村 | 10.025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9 | Y307610927 | 白家－七坪路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白坪村 | 2.16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10 | C058610927 | 文彩二组至文彩二组口公路生防工程 | 文彩村 | 1.745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11 | C059610927 | 灯光球场至大锅盖公路生防工程 | 蔬菜村 | 1.213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12 | C102610927 | 康熙坡至康熙沟公路生防工程 | 蔬菜村 | 3.013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李宗健 | 李飞安 |
| 13 | C053610927 | 东风村委会－唐家院子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东风村 | 1.465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姚顺康 | 李飞安 |
| 14 | C029610927 | 尖山坪－尖山坪小学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尖山坪村 | 1.362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姚顺康 | 李飞安 |
| 15 | C037610927 | 新坪至朝阳公路生防工程 | 得胜村 | 5.256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姚顺康 | 李飞安 |
| 16 | C119610927 | 红旗电站至校场坝公路生防工程 | 新坪村 | 5.284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姚顺康 | 李飞安 |
| 17 | C017610927 | 奔溪沟口至奔溪沟公路生防工程 | 湘坪村 | 4.454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唐儒海 | 李飞安 |
| 18 | C018610927 | 刘家台至刘家台煤矿公路生防工程 | 发龙村 | 2.352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唐儒海 | 李飞安 |
| 19 | C089610927 | 琉璃沟口－琉璃沟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琉璃村 | 1.946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张鑫 | 李飞安 |
| 20 | C108610927 | 先锋村－红星村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先锋村、红星村 | 2.855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张鑫 | 李飞安 |
| 21 | C002610927 | 文溪沟－文溪路通村公路完善工程 | 花坪村 | 4.516 | 完善排水、安保等设施，修复路面、硬化路肩 | 张鑫 | 李飞安 |
| 22 | C003610927 | 花坪至花桥公路生防工程 | 花坪村 | 4.616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张鑫 | 李飞安 |
| 23 | C113610927 | 鄂双路至洪联村公路生防工程 | 千山村 | 4.454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张鑫 | 李飞安 |
| 24 | C114610927 | 三湾至五星村公路生防工程 | 五星村 | 5.482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张鑫 | 李飞安 |
| 25 | C127610927 | 大沟口至千山村公路生防工程 | 千山村 | 2.682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张鑫 | 李飞安 |
| 26 | C007610927 | 洪阳村至仁河村公路生防工程 | 洪阳村 | 5 | 警示桩、标志、标线、加装护栏 | 张鑫 | 李飞安 |

附件2

| 交通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镇坪县交通运输局** | |  |  |  | **2017年11月2日**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和主要 建设内容 | 总投资 |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村名称 | 进展情况 | 本年度目标任务 | 责任领导 | 具体责任人 |
| 1 | 平镇公路千山村至水晶坪村连接线 | 新建7公里公路 | 5000 | 水晶坪、千山、洪阳等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张鑫 | 黄 桦 |
| 2 | 大华公路改建工程 | 改建14公里公路 | 1020 | 东风、尖山坪、团结村、三坝村 | 已开工建设 | 全面推进 | 姚顺康 | 郭宏江 |
| 3 | 大树村桥涵道路综合配套工程 | 新建2座桥梁、改建3公里四级公路 | 1490 | 大树村 | 完成设计，进在设计评审 | 开工建设 | 唐儒海 | 罗家钟 |
| 4 | 桃园村麻柳坝村组道路 | 2座桥、3公里道路 | 990 | 桃园村 | 正在加速设计 | 全面推进 | 唐儒海 | 罗家钟 |
| 5 | 桃园产业路 | 改造7公里砂石路面 | 990 | 桃园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唐儒海 | 罗家钟 |
| 6 | 黄安坝生命防护工程 | 新建55公里护栏、标志、标线、等安防设施 | 1350 | 桃园村、兴隆村、联合村、阳安村、大树村 | 送县财政中心审预算 | 全面推进 | 唐儒海 | 罗家钟 |
| 7 | 干洲河路 | 改建8公里四级公路 | 600 | 干洲河村 | 送县财政中心审预算 | 全面推进 | 姚顺康 | 郭宏江 |
| 8 | 猛子岗-友谊公路 | 新建16公里四级公路 | 3200 | 友谊村、竹节溪村 | 设计已送市交通局待审 | 全面推进 | 柳俊 | 周东 |
| 9 | 全县贫困村道路 | 新建村组道路5.1公里、桥梁一座 | 380 | 档立卡贫困村 | 已开工建设 | 竣 工 | 唐儒海 | 罗家钟 |
| 10 | 得胜村路桥配套工程 | 新建68延米桥梁，四级路2.5公里 | 400 | 得胜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姚顺康 | 郭宏江 |
| 11 | 坪宝通村路 | 改建村级公路2公里、停车区1100平方米 | 300 | 坪宝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柳俊 | 周东 |
| 12 | 渝龙路 | 新修6公里四级公里 | 600 | 渝龙村 | 完成设计，进在设计评审 | 全面推进 | 姚顺康 | 郭宏江 |
| 13 | 双马路 | 改建25公里四级公路 | 2560 | 马镇村、战斗村、安坪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唐儒海 | 罗家钟 |
| 14 | 竹叶路 | 改建8公里四级公路 | 2400 | 竹叶村 | 设计已送市交通局待审 | 全面推进 | 张鑫 | 黄桦 |
| 15 | 文彩路 | 新建6.5公里四级公路 | 800 | 文彩村 | 已开工建设 | 全面推进 | 柳俊 | 周东 |
| 16 | 向阳路 | 新建2公里、改建6公里四级公路 | 1600 | 向阳村 | 已开工建设 | 全面推进 | 张鑫 | 黄桦 |
| 17 | 宏伟路 | 新建2公里、改建6公里四级公路 | 1200 | 宏伟村 | 已开工建设 | 全面推进 | 张鑫 | 黄桦 |
| 18 | 洪联桥 | 新建60延米桥梁 | 280 | 千山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张鑫 | 黄桦 |
| 19 | 民主桥 | 新建60延米桥梁 | 325 | 民主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姚顺康 | 郭宏江 |
| 20 | 团结桥 | 新建70延米桥梁 | 230 | 团结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姚顺康 | 郭宏江 |
| 21 | 渝龙桥 | 新建55延米桥梁 | 220 | 渝龙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唐儒海 | 罗家钟 |
| 22 | 小河口桥 | 新建190延米桥梁 | 1140 | 小河村 | 送财政中心审预算 | 全面推进 | 柳俊 | 周东 |
| 23 | 青草坪桥 | 新建120延米桥梁 | 540 | 白坪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柳俊 | 周东 |
| 24 | 牛头店集镇桥 | 新建150延米桥梁 | 760 | 前进村 | 正在招投标 | 全面推进 | 张鑫 | 黄桦 |

附件2-8

镇坪县农村安全饮水保障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

工作方案

对照农村安全饮水脱贫退出标准，为尽快补齐工作短板，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1. 工作目标

2017年11月底前，完成曾家镇鱼坪、上竹镇化龙、钟宝镇东风、民主、华坪镇渝龙、曙坪镇阳安等18个贫困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任务，解决1087户2617人饮水安全问题。在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全县其它40个行政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其中贫困村25个、非贫困村15个）任务，解决2284户5705人饮水安全问题。

二、农村安全饮水退出标准

(一）贫困户安全饮水退出有四项标准。（1）水质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2）居民生活用水量为到20升/人/日以上。（3）供水到户或人力取水往返时间不超过20分钟。（4）水源保证率一般地区不低于95%，严重缺水区不低于90%。

（二）县、村退出标准

(1)贫困县退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不低于90%。

(2)贫困村全部农户生活用水达到安全饮水标准（安全饮水标准同贫困户退出标准）。

三、存在的短板

（一）2017年脱贫退出村短板。**一是资金缺口大。**2017年启动建设的18个贫困村安全饮水工程预算总投资1431万元，目前使用县级整合资金840万元，尚有591万元资金缺口。**二是建设进度滞后。**按照施工合同工期，2017年10月15日完成18个贫困村（含省市确定脱贫6个村）安全饮水建设任务，由于受连续降雨的影响，至今尚未完成建设任务。**三是建设环境保障不佳。**城关镇新华村、曾家镇鱼坪村存在过高补偿要求而阻挠工程施工的现象。

（二）2018年整县脱贫短板。**一是建设资金未落实。**对照农村安全饮水脱贫退出标准，新建我县其它40个行政村（其中25个贫困村、15个非贫困村）安全饮水工程概算需要投资2951万元，需要尽快落实建设资金。**二是后期管护长效机制未建立。**一个农村安全饮水管理办法、一套管理机构、一份供水管理维修基金等未落实。

四、任务及责任

（一）完成2017年拟脱贫村安全饮水任务及责任。2017年拟脱贫的18个贫困村（含省市确定脱贫6个村）安全饮水建设任务2017年11月20日前完成，由水利保障组杨立刚主任包抓城关镇小河、联盟、新华、上竹镇化龙、松坪等5个村安全饮水工程，邹彬成为具体责任人，由水利保障组责任副主任邹卫春同志包抓钟宝镇得胜、民主、东风、曙坪镇阳安、战斗、华坪镇尖山坪、三坝、渝龙等7个村安全饮水工程，唐树谦为具体责任人，由水利保障组成员刘兵同志包抓曾家镇花坪、鱼坪、洪阳、牛头店镇竹叶、先锋5个村安全饮水工程（详见《镇坪县安全饮水脱贫工作责任清单》）。由工程所在的镇政府镇长、村长负责建设环境保障工作。

（二）完成2018年拟脱贫村安全饮水任务及责任。2018年是我县脱贫攻坚决胜年，由水利保障组刘兵负责和设计单位联系配合，在2017年11月20日前完成25个贫困村、15个非贫困村饮水安全工程勘察设计工作。水利保障组刘兵负责在2018年1月20日前完成25个贫困村、15个非贫困村饮水安全工程招标工作、组织中标单位在2018年2月中旬开工建设。水利保障组主任杨立刚同志将全面负责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的指导、资金筹措、协调、考核和监督管理工作，水利保障组责任副主任邹卫春同志为具体责任人，水利保障脱贫办公室刘兵为直接责任人，确保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建设任务（详见《镇坪县安全饮水脱贫工作责任清单》）。

镇坪县水利保障脱贫办公室负责制定《镇坪县镇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县财政将工程维修基金列入财政预算、县编办协调成立农村饮水安全检测中心。镇、村负责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的外围环境协调和建设用地征用补偿工作。村委会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运行管理责任主体，负责农村饮水工程运行管理。

(三)资金筹措任务及责任。**一是**由水利局向省、市争取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三年滚动计划资金1348万元用于2017年拟脱贫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二是**由县发改局牵头、水利局配合，积极争取省级贴息水利贷款资金3000万元用于2018年拟脱贫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

五、保障措施

（一）立即组建法人单位。镇坪县农村饮水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项目法人单位，具体负责工程组织、招标、建设管理及验收结算等工作，对工程建设质量、进度、安全和项目资金管理等工作负责。

（二）精细项目管理。**一是制定建设计划。**将具体的工程建设任务分解落实到每周，实行挂图作战，严格控制每个施工节点，对每个镇、村的工程进度实行动态管理，实行一月一通报、一季一考核，确保工程按期完成。**二是严格工程管理**。按照工程建设程序实施项目建设，严格施工合同管理，规范项目建设程序，夯实工程监理等责任。**三是确保工程质量。**通过政府质量监督、监理控制、施工单位保证、社会监督、第三方检测等手段严格控制建设质量，确保每处工程质量合格，力争全部建成精品工程。

（三）加强宣传，营造建设氛围。加强工程建设过程信息收集和整理，确保每个月在媒体发布动态信息不少于3篇。同时，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广泛宣传《农村饮水工程建设管理办法》，做到提前介入政策宣传、提前排查矛盾焦点，为项目顺利建设提供环境保障。

（四）加快建立后续管理长效机制。督促指导各村监委会按照一事一议的原则，召开群众代表会议，成立农村安全饮水村级供水管理协会，落实管护责任和管理资金，建立健全村级供水建后管护运营长效机制，实现供水永续利用。

（五）严格考核，严格奖惩。分类制定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办法，严格对项目法人、施工监理、施工单位、镇村环境保障等进行考核；推行黑名单或痕迹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法人的管理成效、施工监理的工作成绩、施工单位施工质量、镇村工程建设环境保障成绩纳入黑名单或痕迹档案管理，并采取奖罚措施。

附件：镇坪县农村安全饮水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

责任落实表

附件：

| 镇坪县农村安全饮水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建设性质** | **供水范围**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投资（万元）** | **供水人口** | | | **资金筹措渠道** | **项目进展情况** | **完成时限** | **责任领导** | **包抓责任人** | **具体责任人** |
|
|
| **总人口（人）** | **贫困人口** | |
| **户数（户）** | **人口（人）** |
| 合计 | |  |  |  | 4381.98 | 42336 | 3371 | 8322 |  |  |  |  |  |  |
| 2017年建设 | |  |  |  | 1430.82 | 13136 | 1087 | 2617 |  | 全面完成 |  |  |  |  |
| 1 | 城关镇小河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小河村 | 1.4、5组新建取水枢纽、280米DN40PE引水管慢滤池、20m³清水池、加药间1229米DN63PE配水管；2.1组新建取水枢纽、429米DN40PE引水管快滤池、10m³清水池164米DN32PE配水管；3.8组新建取水枢纽、65米DN40PE引水管快滤池、10m³清水池294米DN32PE配水管 | 102.92 | 1286 | 89 | 230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2 | 城关镇新华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新华村 | 取水枢纽、123米DN40PE引水管 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 1452米DN63PE配水管 | 50.48 | 749 | 56 | 137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3 | 城关镇联盟村供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联盟村 | 5组新建枢纽、引水管、慢滤池、清水池、消毒间、围墙、大门、配水管；6组新建枢纽、引水管、慢滤池、清水池、消毒间、围墙、大门、配水管；3组改造取水口，更换引水管和配水管；2组新建枢纽、引水管、快滤池、清水池、配水管；4组新建清水池、更换引水、配水管 | 129.88 | 1019 | 74 | 206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4 | 上竹镇松坪村供水工程 | 新建 | 上竹镇松坪村 | 取水枢纽、265米DN50PE引水管 快滤池、30m³清水池 3129米DN75～63PE配水管 | 79.34 | 456 | 51 | 143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5 | 上竹镇发龙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上竹镇发龙村 | 取水枢纽、输水管道、净水厂、供水管道 | 33.1 | 492 | 33 | 66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但资金未落实 | 2018年10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6 | 钟宝镇得胜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得胜村 | 取水枢纽、131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10m³清水池460米DN50PE配水管 | 63.38 | 1098 | 87 | 225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7 | 钟宝镇东风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东风村 | 取水枢纽、420米DN50PE引水管 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 1565米DN63PE配水管 | 64.24 | 1364 | 58 | 141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8 | 钟宝镇民主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民主村 | 取水枢纽、64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30m³清水池 1662米DN75-32PE配水管 | 46.54 | 1078 | 44 | 99 | 县级整合资金 | 工程已实施，但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9 | 曙坪镇阳安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阳安村 | 取水枢纽、120米DN40PE引水管 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 3305米DN63-25PE配水管 | 52.64 | 431 | 29 | 47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10 | 曙坪镇战斗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战斗村 | 取水枢纽、195米DN40PE引水管 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 2778米DN75-32PE配水管 | 78.15 | 539 | 33 | 76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11 | 华坪镇尖山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华坪镇尖山坪村 | 取水枢纽、1790米DN75PE引水管 反应沉淀池、无阀滤池100m³清水池、加药间3266米DN125-50PE配水管 | 176.14 | 1087 | 75 | 194 | 县级整合资金 | 已开工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12 | 华坪镇三坝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华坪镇三坝村 | 取水枢纽、456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10m³清水池1174米DN63-32PE配水管 | 42.73 | 198 | 62 | 163 | 县级整合资金 | 已开工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13 | 华坪镇渝龙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华坪镇渝龙村 | 取水枢纽、420米DN40PE引水管快滤池、10m³清水池 4960米DN63-32PE配水管 | 58.57 | 468 | 20 | 36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但资金未落实 | 2018年10月2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14 | 曾家镇花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花坪村 | 取水枢纽、218米DN75PE引水管 反应沉淀池、无阀滤池100m³清水池、加药间3076米DN125～75PE配水管 | 160.24 | 909 | 98 | 219 | 中央及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部分资金已下达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15 | 曾家镇洪阳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洪阳村 | 取水枢纽、225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10m³清水池568米DN40PE配水管 | 34.15 | 62 | 99 | 211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16 | 曾家镇鱼坪村供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鱼坪村 | 取水枢纽、139米DN50PE引水管 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 3962米DN75PE配水管 | 92.22 | 481 | 46 | 107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17 | 牛头店镇竹叶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牛头店镇竹叶村 | 取水枢纽、213米DN63PE引水管 慢滤池、50m³清水池、加药间 4564米DN110～75PE配水管 | 122.67 | 853 | 78 | 184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18 | 牛头店镇先锋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牛头店镇先锋村 | 取水枢纽、237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10m³清水池720米DN32PE配水管 | 43.43 | 566 | 55 | 133 | 县级整合资金 | 正在建设，资金未落实 | 2017年11月2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2018年建设 | |  |  |  | 2951.16 | 29200 | 2284 | 5705 |  |  |  | 杨立刚 | 邹卫春 |  |
| 19 | 城关镇文彩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文彩村 | 取水枢纽、2917米DN40PE引水管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2090米DN63～32PE配水管 | 69.73 | 1401 | 115 | 343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20 | 城关镇友谊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友谊村 | 枢纽、引水管、快滤池、清水池、 配水管 | 59.31 | 699 | 95 | 231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21 | 城关镇竹节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竹节溪村 | 更换管道Φ63mm管道2000m | 82.56 | 1032 | 39 | 85 | 县级整合资金 | 已完成了初步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22 | 城关镇坪宝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坪宝村 | 取水工程、输水管道、简易化净水厂、供水管道 | 46.4 | 580 | 23 | 56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23 | 城关镇蔬菜村饮水安全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蔬菜村 | 新建截流坝一座、过滤池、蓄水池一座，减压池三座，安装输供水管道4500米 | 35.5 | 422 | 39 | 98 | 中央及省级 | 资金已下达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24 | 城关镇白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城关镇白坪村 | 更换1976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10m³清水池 330米DN50PE配水管 | 32.18 | 807 | 58 | 135 | 中省资金 | 部分资金已下达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邹彬成、郑爽 |
| 25 | 上竹镇发龙片区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上竹镇庙坝村、湘坪村、大坝村、中心村 | 取水枢纽、236米DN110PE引水管 反应沉淀池、无阀滤池 200m³清水池、加药间 15124米DN125-40PE配水管 | 526.9 | 3990 | 192 | 545 | 县级整合资金 | 已完成初步设计工作，集镇范围沿镇政府侧供水主管道已铺设完成。取水口、输水工程、净水厂及其余供水管道工程由于资金未落实未开工建设。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26 | 钟宝镇三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三坪村 | 取水枢纽、286米DN40PE引水管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3162米DN63-32PE配水管 | 62.48 | 634 | 54 | 123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27 | 钟宝镇干洲河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干洲河村 | 取水枢纽、275米DN50PE引水管、慢滤池、50m³清水池、加药间2900米DN90-75PE配水管 | 88.3 | 763 | 71 | 203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28 | 钟宝镇金岭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金岭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53.44 | 668 | 28 | 51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还未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29 | 钟宝镇旧城村饮水安全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旧城村 | 取水枢纽二座，200米DN40PE引水管，快滤池二座，20m³清水池二座，5400米配水管 | 66.21 | 430 | 71 | 190 | 中省资金 | 正在协调建设用地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0 | 钟宝镇新坪村供水工程 | 新建 | 钟宝镇新坪村 | 取水枢纽、125米DN50PE引水管慢滤池、30m³清水池、加药间3926米DN75-32PE配水管。配备消毒及加药设备。 | 78.63 | 985 | 67 | 182 | 县级整合资金 | 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1 | 曙坪镇桃元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桃元村 | 取水枢纽、295米DN63PE引水管反应沉淀池、无阀滤池100m³清水池、加药间9134米DN125-50PE配水管 | 219.47 | 1374 | 78 | 198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2 | 曙坪镇联合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联合村 | 取水枢纽、113米DN40PE引水管快滤池、30m³清水池541米DN40PE配水管 | 25.91 | 836 | 55 | 159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3 | 曙坪镇兴隆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兴隆村 | 分2处取水，2片供水，在原水源地进行改造新建、建2处快滤池、2座10方水池，1539米DN40PE配水管 | 58.52 | 210 | 75 | 181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4 | 曙坪镇安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安坪村 | 取水枢纽、90米DN40PE引水管快滤池、10m³清水池1477米DN50-32PE配水管 | 31.08 | 380 | 29 | 74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5 | 曙坪镇大树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大树村 | 截流坝、渗渠，引水管道，快滤池，蓄水池，配水管网 | 33.52 | 419 | 25 | 54 | 县级整合资金 | 还未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6 | 曙坪镇马镇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马镇村 | 取水枢纽、97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30m³清水池2062米DN50-32PE配水管 | 61.07 | 1007 | 75 | 162 | 县级整合资金 | 已完成了设计工作。2016年水利局提供负责提供管道，由扶贫局建设。但未配套消毒设备，取水存在问题。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7 | 曙坪镇中坝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中坝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87.92 | 1099 | 42 | 98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8 | 曙坪镇双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双坪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65.6 | 820 | 42 | 117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39 | 曙坪镇和平村饮水安全工程 | 新建 | 曙坪镇和平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43 | 973 | 38 | 74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邹卫春 | 唐树谦、梁承磊 |
| 40 | 华坪镇团结村供水工程 | 新建 | 华坪镇团结村 | 取水枢纽、100米DN40PE引水管慢滤池、20m³清水池、加药间1780米DN63-32PE配水管 | 42.36 | 525 | 30 | 74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1 | 曾家镇阳河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阳河村 | 改造取水口，新增消毒净化设施 | 28.29 | 502 | 64 | 182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2 | 曾家镇青台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青台村 | 取水工程、输水管道、简易化净水厂、供水管道 | 53.44 | 668 | 68 | 156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3 | 曾家镇向阳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向阳村 | 取水枢纽、1018米DN63PE引水管反应沉淀池、无阀滤池100m³清水池、加药间，5486米DN110～50PE配水管 | 187.91 | 824 | 50 | 98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4 | 曾家镇桃花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桃花村 | 取水枢纽、4068米DN50PE引水管慢滤池、50m³清水池、加药间1477米DN75～50PE配水管 | 109.01 | 719 | 35 | 69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5 | 曾家镇千山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千山村 | 2处枢纽、1120米DN63PE引水管道、1座快滤池、1座慢滤池、2个100m3清水池、4110米DN75～40PE配水管 | 190.18 | 1192 | 128 | 322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6 | 曾家镇五星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五星村 | 取水枢纽、34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10m³清水池1345米DN50PE配水管；延伸曾家集镇供水管道覆盖大坪 | 130.55 | 621 | 51 | 120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7 | 曾家镇星明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星明村 | 取水工程、输水管道、简易化净水厂、供水管道 | 36.4 | 455 | 36 | 73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8 | 曾家镇琉璃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琉璃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12 | 150 | 61 | 124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49 | 曾家镇宏伟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宏伟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18 | 160 | 55 | 124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50 | 曾家镇金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曾家镇金坪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82 | 1025 | 65 | 186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51 | 牛头店镇红星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牛头店镇红星村 | 取水枢纽、74米DN40PE引水管 快滤池、10m³清水池677米DN25PE配水管 | 37.96 | 376 | 67 | 171 | 县级整合资金 | 初步设计已完成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52 | 牛头店镇前进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牛头店镇前进村 | 取水枢纽、105米DN40PE引水管快滤池、10m³清水池217米DN40PE配水管 | 55.89 | 801 | 57 | 146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53 | 牛头店镇白珠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牛头店镇白珠村 | 取水工程、输水管道、简易化净水厂、供水管道 | 46.24 | 488 | 31 | 71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54 | 牛头店镇水晶坪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牛头店镇水晶坪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71.6 | 895 | 55 | 128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 55 | 牛头店镇国庆村安全饮水工程 | 新建 | 牛头店镇国庆村 | 取水口、输水管道、小型净水厂、配水管道 | 21.6 | 270 | 120 | 302 | 县级整合资金 | 投资为估算，正在开展设计工作。 | 2018年6月30日 | 杨立刚 | 刘 兵 | 邹彬成、郑爽 |

附件2-9

镇坪县电力保障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对照《陕西省贫困退出实施意见》及市对县脱贫工作进展情况通报，围绕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2018年全县脱贫的目标，补齐短板，加快电力工程实施进度，结合镇坪县县域经济发展和镇坪供电分公司实际，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标准

(一)2017年11月底2017年脱贫退出户584户1815人电力入户率达到100％，户表安装率达到100%。

(二)2017年12月底完成2017年度下达贫困村通动力工程建设任务。

(三)2018年6月底全县58个行政村电力入户率达到100％。

二、短板

(一)市对县考核指标对接不到位问题。第三季度电力保障2项指标（0.4kV线路、户表安装）完成情况十县区排名分别位列第五名和第七名。

(二)2017年下达贫困村通动力工程进度问题。2017年下达贫困村通动力电工程计划15项，计划投资284.21。新建与改造10kV线路9.1km，安装变压器260kVA/3台，新建与改造0.4kV线路29.7km。截止10月底，已完成了2017年脱贫困退出村的电网建设任务。完成投资238.73万元，投资完成率84%。架设10kV线路7.6km，安装配电变压器100kVA/1台，架设0.4kV线路20.28km。但非2017年脱贫村通动力电工程尚未全部完工。

三、主要任务

(一)2017年脱贫退出户584户1815人电力入户率达到100％，户表安装率达到100%。

从目前掌握情况的来看，2017年脱贫的6个村电力入户率已达到100%。为进一步把工作做实，不留一户无电户，11月10日前会同有关村，对2017年脱贫退出户电力入户情况再次逐户检查，11月15日完成电力入户配套电网建设工作。

(二) 2017年度贫困村通动力工程建设任务。2017年12月底完成所有工程建设任务。

(三)2018年全县脱贫配套电网项目计划编制及实施工作。2017年11月上旬完成计划编制及上报工作。2018年3月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及材料招标计划上报工作；4月份开工建设；6月底全县58个行政村电力入户率达到100％；11月份工程竣工投产；12月份工程决算、转固定资产。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与市公司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对接工作。由公司主要领导、分管领导负责，确保四季度考核指标十县区排名达到前2名。

(二)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专题研究、部署电力行业扶贫补短板攻坚工作，成立以经理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做到目标任务有人负责、有人落实、有人检查考核。重点要落实专人，深入涉及2018年整县脱贫的52个村，再次和镇、村对接、核实电力入户情况，特别是对于偏远农户是否已纳入搬迁扶贫，要和扶贫局、搬迁办逐一精准对接，逐一确定电力入户方案，确保电力入户率数据真实可靠，确保电力入户率100%目标全面实现。

(三)加快推进2017年通动力电工程建设，确保在2017年实现贫困地区自然村动力电保障能力再上一个新台阶，向小康标准迈进，为农村电气化、现代化提供电力保障。召开专题会议，对贫困村通动力工程进行安排布置，加大施工力量投入，落实专人负责工程协调及进度控制，确保2017年下达的通动力工程12月底全部完工。

(四)超前谋划奔小康计划，满足不断增长的用电需求。深入评估各村脱贫摘帽计划对电网建设的需求，及时修编农网改造升级规划，超前谋划奔小康电力保障计划，加强与县、镇、村的对接，进一步梳理2018年电网建设项目计划，统筹安排好2018年电网建设项目实施工作，确保2018年全县电力入户达到100%，扶贫配套电网建设项目全覆盖。

(五)强化督办考核。对补短板攻坚工作目标实行“月点评、月考核”，每月召开专题会对当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对下月形势进行研判，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严格按县公司《月度工作任务绩效考核办法》进行考核。

附件：电力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电力保障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责任领导** | **分管领导** | **责任人** | **完成时限** | **备注** |
| 1 | 电力入户率检查工作 | 邓军 | 蒋宁 | 汪涛 秦明武 张焱 曾召东 杨涛 刘宁 | 2017年11月10日前 | 对全县58个行政村电力入户情况逐户核对 |
| 2 | 无电户通电工作（2017年脱贫退出户） | 汪涛 秦明武 张焱 曾召东 杨涛 刘宁 | 2017年11月15日前 | 对属于2017年脱贫退出户（584户1815人）、6个脱贫退出村的无电户实施电网建设，通电率达到100% |
| 3 | 2017年通动力电工程建设任务 | 刘其东 蒋文斌 | 2017年12月25日前 | 全面完成通动力工程建设任务 |
| 4 | 贫困村电网建设项目三年规划编制及上报工作 | 刘其东 李鲲 | 2017年11月2日前 | 按照2018年全县脱贫电力建设需求编制 |
| 5 | 2018年整县脱贫电网建设项目计划编制及上报工作 | 刘其东 李鲲 | 2017年11月5日前 | 按照2018年全县脱贫电力建设需求编制 |
| 6 | 2018年整县脱贫电网建设项目实施工作 | 刘其东 蒋文斌 | 2018年11月20日前 | 全县58个行政村电力入户率达到100%。3月份前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及招标材料计划上报工作；4月份开工建设；11月份工程完工、验收；12月份完成工程决算、转固工作。 |

附件2-10

镇坪县资金保障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大脱贫攻坚财政资金投入及支出力度，确保如期完成2017年各项工作任务，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指标

（一）资金投入和使用

1.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增幅20%以上（2分）。

2.去年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消化进度100%（1分）。

3.中央第一批资金支出进度完成100%（1分）。

4.中央第二批和省级第一批资金支出进度100%(1分)。

（二）资金整合

1.贫困县整合资金占应整合资金的比例100%（1分）。

2.年度整合资金支出进度100%（1分）。

（三）资金监管

违法违规使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对相关单位和个人进行责任追究的（1分）。

二、短板

完成财政部门负责的考核存在的问题：

（一）整合资金“应整尽整”难度大。截至10月31日，整合未拨付资金1328.8万元；未整合资金488.87万元。

（二）涉农整合资金效益发挥不到最大化。截至10月31日，涉农整合资金12498.65万元，尚有1817.67万元是按原申报项目拨付至主管部门使用，没有发挥涉农整合资金效益。

（三）年度涉农整合资金支出进度缓慢。截止10月31日县财政部门按脱贫指挥部办公室下发的任务清单已拨付12498.65万元到项目主管部门。各涉关项目主管及建设单位通过实际列支及预付工程款的方式已支出9041.97万元。实际支出仅占已整合资金的65%，占已拨付资金的72%。

三、任务及责任

为确保考核指标任务在11月30日前全面完成，将任务指标分解如下：

**县财政局:**完成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县级投入增幅比例达到20%；确保贫困县整合资金占应整合资金100%；督促各涉关部门支出进度，确保年度整合资金支出进度完成100%；完成涉农整合财政局承建的“一事一议”资金557万元的项目建设内容及支出；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丁涛）**

**县扶贫局：**完成中省市县级扶贫专项资金3328万元的支出进度100%；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225.65万元支出进度100%；涉农整合安排的其他专项资金300万元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田辉）**

**县农林科技局：**完成涉农整合下达农林科技局农业产业引导及林业经济发展等1280.907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陈超）**

**县发改局：**完成涉农整合下达发改局以工代赈42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吕仁宝）**

**县水利局：**完成涉农整合下达水利局水利发展资金170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杨立刚）**

**县住建局：**完成涉农整合下达住建局危房改造612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罗品俊）**

**县交通局：**完成涉农整合下达交通局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3541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李宗健）**

**曾家镇：**完成涉农整合下达曾家镇重点镇建设40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郑杰）**

**曙坪镇：**完成涉农整合下达曙坪镇产业奖补10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刘鹏）**

**钟宝镇：**完成涉农整合下达钟宝镇产业奖补34.093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责任人：吕武鸿）**

四、工作措施

（一）明确涉农整合资金时间节点。建议县脱贫攻坚指挥部明确10月31日为结点，之后上级财政部门下达的整合范围之内的专项资金均整合结转至2018年统筹使用，不再反映到2017年的涉农整合总量中，已归集到涉农整合专户的未拨付资金也可按支出难易选择性纳入2017年涉农整合。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加大资金的报账力度。**一是**督促各涉关单位履行支出主体责任，加快资金支付力度；**二是**财政部门下发催办通知单，分析支出进度缓慢的原因，找出症结；**三是**加快对已完工抓紧时间验收及报账；**四是**对在建工程可先期预付30%项目资金，之后按项目建设进度分次付款。**五是**对已拨付资金3个月以上仍未使用的资金，财政部门收回调整到涉农整合其他项目使用。

（三）强化督促检查。由县政府督查室负责，将此项工作列入年底督查工作的重点，对照任务清单，每半月收集汇总一次工作推进情况，各涉关部门要每周进行一次分析，以问题为导向，提出有效措施，加快推进。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和财政部门每周对各涉关部门的工作进展情况进行通报，对工作落实不力、推诿扯皮、履责不到位的单位和负责人，移交县纪委监察局启动效能监察。

附件：镇坪县资金保障脱贫攻坚责任落实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镇坪县资金保障脱贫攻坚责任落实表 | | | | |
| 责任单位 | 工作任务 | 完成时限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 财政局 | 完成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县级投入增幅比例达到20%；确保贫困县整合资金占应整合资金100%；督促各涉关部门支出进度，确保年度整合资金支出进度完成100%；完成涉农整合财政局承建的“一事一议”资金557万元的项目建设内容及支出；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丁 涛 | 郭宏超 |
| 扶贫局 | 完成中省市县级扶贫专项资金3328万元的支出进度100%；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225.65万元支出进度100%；涉农整合安排的其他专项资金300万元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田 辉 | 陈 菲 |
| 农林科技局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农林科技局农业产业引导及林业经济发展等1280.907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陈 超 | 郭敦荣 |
| 发改局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发改局以工代赈42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吕仁宝 | 杨乾芬 |
| 水利局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水利局水利发展资金170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杨立刚 | 柴兴秀 |
| 住建局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住建局危房改造612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罗品俊 | 喻 峰 |
| 交通局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交通局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3541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李宗健 | 刘 静 |
| 曾家镇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曾家镇重点镇建设40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郑 杰 | 胡 锋 |
| 曙坪镇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曙坪镇产业奖补100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刘 鹏 | 何 鹏 |
| 钟宝镇 | 完成涉农整合下达钟宝镇产业奖补34.093万元的支出进度完成100%，提供所有支出资金的附件资料。 | 11月30日 | 吕武鸿 | 蔡 娟 |

附件2-11

镇坪县苏陕扶贫协作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落实省市苏陕扶贫协作相关会议精神，聚焦脱贫攻坚开展协作，确保苏陕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在年底前取得实质性成效，特制定本方案。

1. 目标任务

围绕《钟楼区人民政府、镇坪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的协议》，主动衔接，紧密联系，聚焦脱贫攻坚开展多方位协作，确保苏陕扶贫协作议定事项在年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

1. 存在短板

（一）互通机制不完善。由于两地互通机制不完善导致我县与钟楼区方面互访交流未实现常态化，尚未形成两地政府对口协作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多层次帮扶联动体系，双方实质落实对口部门间工作信息无法高效互通。

（二）协作内容不具体。目前我县仅与钟楼区方面签订框架协议，确定了协作帮扶大方向，尚未制定产业协作、民营经济合作、医疗卫生协作、人才交流、劳务合作等详细的合作实施方案，操作性不强，导致目前苏陕扶贫协作工作无着力点。

（三）初期成效未凸显。第一批苏陕扶贫协作项目资金虽已下达，但目前个别项目进展缓慢，按照目前进度，年内均无法竣工投产，帮扶成效尚未显现。与钟楼区敲定的搭建特色农产品展销平台也暂未实施。

（四）资料收集不全面。根据前两次市际交叉检查反馈，苏陕对接资料只有政府层面文件，框架合作协议，成效佐证资料、项目台账、实景照片等资料未收集整理，资料收集不全面。

1. 补齐措施

（一）完善互联互通机制。借近期钟楼区方面回访的契机，就完善互联互通机制予以协商，形成备忘录。一是建立协作双方党政领导互访沟通协商机制，确定双方党政主要领导每年要进行不少于两次的互访和交流，每年轮流举办不少于一次的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出席的联席会议，共同研究当年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工作中的重大事宜，落实具体项目，协调解决有关问题。二是建立合作联动机制。建立两地政府对口协作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多层次帮扶联动体系和互补双赢机制，不断激发镇坪发展潜力，实现合作共赢。三是建立两地部门间对口协作机制，完善工作会商、对口联系等制度，及时协调解决扶贫协作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责任分工详见附表1）

（二）明确协作具体内容。及时与钟楼区协商敲定《钟楼区·镇坪县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推进实施方案》，并根据此方案进一步细化，由各行业部门制定本行业协作方案，形成系统的协作方案体系。将帮扶协作内容体现到项目上，工作责任夯实到人头上，确保扶贫协作工作有阶段目标、有年度计划、有具体成果。（责任分工详见附表1）

（三）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一是针对第一批苏陕协作扶持项目，落实领导包抓责任制，进一步夯实责任，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督促项目业主上足人力和机械设备，在保证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奋战60天，力争两个项目年内基本完成主体建设。二是迅速组织我县特色农产品到钟楼区搭建展销平台，举办推介活动。（责任分工详见附表2）

（四）规范资料收集整理。各相关部门要对苏陕扶贫协作资料进行系统化归集，不仅要有政府层面的文件资料，还要及时收集补充过程性资料以及体现帮扶成效的影像资料等，建立明细目录，分类装档，并于12月10日前报县发改局。（责任分工详见附表1）

1. 工作保障

（一）夯实工作责任。各涉关单位要树立一盘棋思想，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合力推进，要做到思想认识到位、责任落实到位、人财投入到位、工作措施到位、督促检查到位。确保年内苏陕扶贫协作在年底前取得实质性成效。

（二）营造社会氛围。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广泛宣传报道扶贫协作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取得的成绩，努力营造对口扶贫协作浓厚的情感氛围、工作氛围和舆论氛围。

（三）强化督促检查。坚持目标导向，抓好扶贫协作工作监督检查，阶段性做好总结、评估、验收工作，确保扶贫协作工作取得实效。加大行政监察、审计监督、财政检查力度，建立问效问责工作机制，确保扶贫协作工作健康开展。

附表：1.镇坪县苏陕扶贫协作补短板工作责任落实表

2.镇坪县2017年苏陕扶贫协作项目建设责任落实表

附件1

| 镇坪县苏陕扶贫协作补短板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工作目标** | **工作内容** | **工作要求** | **完成时限** | **镇坪县责任领导** | **钟楼区责任领导**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1 | 建立扶贫协作推进机制 | 建立工作协调机制 | 建立协作双方党政领导互访沟通协商机制，双方党政主要领导每年进行一次互访和交流，每年轮流举办一次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出席的联席会议，推动扶贫协作事项落到实处。 | 11月20日前 | 贺中原 |  | 县政府办 | 陈 康 |
| 2 | 建立合作联动运行机制 | 建立两地政府对口协作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多层次帮扶联动体系和产业、助学、助医、劳务、人才等方面的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机制。 | 11月20日前 | 吴光荣 |  | 扶贫局 | 田 辉 |
| 3 | 建立部门协调推动机制 | 建立两地区县所属部门之间对口协作机制，研究制定本部门工作方案，完善工作会商、工作组例会、信息互通、对口联系等制度。 | 11月20日前 | 吴光荣 |  | 扶贫局 | 田 辉 |
| 4 | 制定方案 | 与钟楼区协商敲定《钟楼区·镇坪县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推进实施方案》 | 制定《钟楼区·镇坪县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落实推进方案》，并与钟楼区深度对接，确保近期取得突破进展。 | 11月30日前 | 贺中原 |  | 县发改局 | 吕仁宝 |
| 5 | 制定旅游产业协作方案 | 围绕特色旅游资源和自然国心、天然氧吧、长寿之乡探秘等旅游品牌，加强两县（区）在旅游景区景点开发、乡村旅游、休闲农业、旅游公共服务等旅游领域的对接，加强旅游投融资合作，促进钟楼区金融资本更多地投资镇坪旅游扶贫产业。 | 12月10日前 | 李俊 |  | 县文广旅游局 | 龙 英 |
| 6 | 工业产业协作方案 | 充分发挥钟楼区在资金、技术、人才、体制、理念等方面的优势，依托镇坪“飞地经济”园区和工业集中区，合作开发富硒食饮品、生物医药等加工业，提高精深加工水平和资源就地转化率，打造生物医药加工、富硒养生健康长寿食品加工等工业基地。 | 12月10日前 | 涂世昌 |  | 县经贸局 | 张 雄 |
| 7 | 农业产业协作方案 | 利用镇坪生态资源优势，合作推进镇坪“猪、药、（洋）芋”主导产业和山林经济等特色扶贫产业发展，重点建设生态猪、道地药材、洋芋、镇坪乌鸡、养蜂、山林经济等长寿、生态、富硒农产品基地和现代农业园区，推动农产品深加工，提高种养业现代化水平。 | 12月10日前 | 吴光荣 |  | 县农林科技局 | 陈 超 |
| 8 | 民营经济互助协作方案 | 积极搭建双方日常联络、政企对接、两地民营企业互动交流等平台，组织企业开展“投资镇坪”活动，积极引导钟楼区企业帮扶镇坪民营企业或到镇坪投资合作。 | 12月10日前 | 涂世昌 |  | 县经贸局 | 张 雄 |
| 9 | 教育协作方案 | 积极引导钟楼区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帮助镇坪教育事业发展。 | 12月10日前 | 李俊 |  | 县教体局 | 陆 翔 |
| 10 | 医疗卫生协作方案 | 积极对接钟楼区专业技术人才赴镇坪支教支医，对口帮扶镇坪县、镇、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标准化建设，对接钟楼区相关医院选驻专家、技术指导、接纳进修、组织培训、远程会诊、捐赠物资等方式对口支援镇坪。 | 12月10日前 | 李俊 |  | 县卫计局 | 陈俊才 |
| 11 | 人才交流协作方案 | 建立双方互派干部挂职交流制度，镇坪县每年分批次选派干部到钟楼区挂职锻炼，对接钟楼区选派干部到我县挂职。发挥钟楼区科技人才密集的优势，进一步强化科技扶贫。镇坪县做好钟楼区相关单位赴镇挂职及科技人才的服务工作。 | 12月10日前 | 梁鸿 |  | 县委组织部 人社局 | 王建平 石山宝 |
| 12 | 劳务协作方案 | 建立健全两地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和劳务对接协作机制，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网络，为农村转移劳动力提供就业服务，促进劳动力转移就业。 | 12月10日前 | 贺中原 |  | 县人社局 | 石山宝 |
| 13 | 搭建平台 | 搭建特色农产品展销平台 | 积极与钟楼区对接，在钟楼区搭建镇坪特色农产品展销平台。 | 12月10日前 | 涂世昌 |  | 县经贸局 | 张 雄 |
| 14 | 资料收集 | 规范资料 | 各相关部门要对苏陕扶贫协作资料进行系统化归集，不仅要有政府层面的文件资料，还要及时收集补充程性资料以及体现帮扶成效的影像资料等，建立明细目录，分类装档。 | 12月10日前 | 贺中原 |  | 县发改局 | 吕仁宝 |

附件2

| 镇坪县2017年苏陕扶贫协作项目建设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序 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 地点** | **建设性质**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建设起止年限** | **总投资** | **2017年计划** | | **项目 主体及 业主** | **责任领导** | **主抓责任** | | **配合责任** | | **备注** |
| **年度 投资** | **主要形象进度** | **单位名称** | **责任人** | **单位名称** | **责任人** |
| 1 | 中药配方颗粒暨万亩黄连种植科技示范基地建设 | 安康飞地园区 | 扩建 | 科研实验基地100亩，大棚中药材种植示范区500亩；林下中药种植区3000亩；科技带动推广建设大棚中药材种植5000亩，林下种植面积20000亩；配套基地建设3000吨中药饮片加工生产线。 | 2017-2021 | 100000 | 1500 | 完成公司组建，启动厂房建设。 | 陕西安康普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张剑 | 飞地办 | 胡奎 | 农林科技局 财政局 经贸局 国土局 发改局 | 陈 超 丁 涛 张 雄 汪德平 吕仁宝 |  |
| 2 | 安康市镇坪县曙坪镇大树村玫瑰花海基地 | 曙坪镇大树村 | 新建 | 一期建设玫瑰花卉基地500亩，改造民宿30户，配套建设旅游步道、花亭、运动休闲设施及环卫、绿化等。 | 2017--2018 | 4800 | 1000 | 完成玫瑰花基地建设，启动民俗改造及配套设施建设 。 | 镇坪县立清智涵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涂世昌 | 扶贫局 | 田辉 | 文广旅游局 曙坪镇 国土局（搬迁办） 电信公司 | 龙 英 刘 鹏 汪德平 王德平 |  |
| 3 | 安康市镇坪县高山富硒茶叶科技示范区研究开发项目 | 牛头店镇先锋村三组 | 扩建 | 新建茶苗基地300亩，新建标准化示范茶园1200亩，新建一个600平方米精品加工厂1个，引进生产线1条。 | 2017--2019 | 1200 | 500 | 完成茶苗基地建设及加工厂房建设 | 镇坪县欣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吴光荣 | 农林科技局 | 陈超 | 水利局 牛头店镇 | 杨立刚 李 赞 |  |
| 4 | 安康市镇坪县特色畜禽腊制品加工 | 城关镇新华村 | 新建 | 新建特色畜禽腊肉加工生产线2条，厂房2000平方米，新建办公用房500平方米。 | 2017--2018 | 1000 | 500 | 完成生产线建设，启动办公用房建设 | 镇坪县汉巴食品有限公司 | 涂世昌 | 经贸局 | 张雄 | 农林科技局 市场监管局 城关镇 | 陈 超 郑自勇 杨 辉 |  |
| 5 | 安康市镇坪县牛头店镇红星村特色种养基地 | 牛头店镇红星村 | 新建 | 一期养牛200头，养羊200头，种植牧草500亩，放养面积1500亩；建标准化厂房2000平方米。 | 2017--2018 | 1500 | 800 | 养牛200头，养羊100头，种植牧草200亩，启动厂房建设 | 鑫盛牧业养殖有限公司 | 吴光荣 | 牛头店镇 | 李赞 | 农林科技局 发改局 | 陈 超 吕仁宝 |  |
| 6 | 曾家镇“创客空间”暨 电商孵化园项目 | 曾家镇宏伟村 | 新建 | 开工建设镇坪特产线下展示体验中心800平方米；建设电子商务培训、实训基地500平方米；建设集中办公区700平方米、创咖啡200平方米；建设特色农产品检测中心800平方米；建设集冷冻(藏)、仓储、分拣、配送一体的物流中心800平方米以上。 | 2017--2018 | 1200 | 500 | 完成体验中心、电商培训、实训基地建设 | 镇坪县曾家镇人民政府 | 蔡小安 | 曾家镇 | 郑杰 | 扶贫局（电商办） | 田 辉 |  |

附件2-12

镇坪县农村户容村貌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改善户容村貌，优化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塑造新民风，增强脱贫自信，针对脱贫攻坚工作短板，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统筹推进农村户容村貌整治工作，以全县43个贫困村为整治重点，逐步延伸至非贫困村，力争实现全县58个行政村15212户容村貌整治全覆盖。2017年重点完成6个贫困村584户贫困户的户容村貌整治任务。

2018年重点完成37个贫困村户容村貌整治任务。确保到2018年底，全县43个贫困村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得到妥善处理，清洁能源得到推广应用，村容得到进一步改善；通过“五改四清”工程，使贫困户户容得到净化美化，贫困户个人养成良好健康的生活习惯，实现户容村貌明显改变、村民居住环境质量和生活品质明显提高、户容村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农村环境管理能力得到提升、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的目标。

二、整治标准

（一）村貌标准

1.村组道路平整畅通、硬化、亮化、美化、整洁。

2.村公路两侧、沿河两岸、校园、居民小区等公共区域有专人保洁，院落干净，无暴露垃圾、无污水溢流、无人畜混居、无卫生死角、无断壁残垣、无乱堆乱放现象、无私搭乱建、无乱拉乱挂。绿化树木不缺株少棵，无死树干枝，有固定垃圾收集点和收集容器。

3.农户及商户门前清扫及时，保洁到位，无乱摆乱放、乱搭乱建、乱设摊点、占道经营等现象。

4.广告牌匾规范整齐、美观大方、内容健康，无乱贴乱画现象。

5.有固定的健康教育宣传栏，健身场地和设施齐全。

6.40%的户厕达到无害化卫生厕所标准。

（二）户容标准

1.农户庭院环境卫生整洁、绿化、美化，柴草堆放整齐，农具摆放有序，无乱堆乱放现象。

2.厨房用品干净、整洁、摆放有序，人畜灶具分开。

3.室内物品摆放整齐，居室整洁，被褥整齐，日常用具干净，木见本色、铁无锈迹，无积尘，通风好，有防蝇、防尘、防鼠设备。

4.家庭成员个人卫生良好，衣着整洁，毛巾和牙缸、牙刷洁净、不混用。

5.家禽家畜圈养，做到三勤、六净（三勤即：勤出、勤垫、勤打扫；六净：圈净、草净、料净、水净、蓄体净、周围环境净）。

6.使用无害化卫生厕所。

三、工作短板

户容工作短板：柴草乱放、棚舍乱搭、农具乱摆、衣物乱丢、厨具脏污、蛛网积尘不扫。

村貌工作短板：垃圾乱倒、粪便乱堆、禽畜乱跑、污水乱泼、道路乱占。

四、工作任务及职责

（一）户容整治任务  
1．根据户容整治标准，对照户容工作短板，着力推进“五改”工程。以建卡贫困户为主要对象，实施以“五改”（改厨、改厕、改圈、改园、改陋习）为主要内容的户容户貌整治工程（长期无人居住的住所不纳入整治范围）。以镇村为主体，加大宣传发动力度，统筹规划，分批实施，以“十办五保障”责任部门为基础，依托行业优势，制定相应整治标准及补助。通过整治，使农村户容户貌得到全面治理，群众房屋排水顺畅，庭院四周整洁靓丽，屋内环境干净清爽，家具物品摆放有序，家禽家畜圈养分区，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责任单位：各镇、“十办五保障”责任部门）

2．扎实推进农户“整治居住环境、摒弃生活陋习、培育文明新风”的“五改”工作。“五改”即改厨、改厕、改圈、改园、改陋习。改厨：鼓励使用沼气灶，逐步改善农村卫生饮食条件，提高农民生活质量。改厕：坚持“户厕改造为主，修建公厕为辅”，对农村露天旧式厕所、粪坑进行整治改造，全面推广应用无害化厕所。改圈：推进科学养殖模式，实行住宅与圈舍分开，推广禽、畜圈养，实现通风、卫生、安全。改园：实行生产生活区分离，建设环村庄绿化林带，开展四旁植树，发展小花园、小果园、小竹园，实施庭院绿化、美化。改陋习：将提升村民卫生健康意识及文明素质教育活动结合起来，着力培养农户良好的卫生习惯，自觉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彻底解决户容工作短板问题。（责任单位：各镇、各脱贫帮扶部门）

（二）村貌整治任务  
 1. 根据村貌整治标准，对照村貌工作短板，大力实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以贫困村为重点建立较完善的垃圾收运系统，配齐垃圾箱（桶），具备条件的村大力实施以生活污水处理、污水管网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环境连片整治项目建设。建立卫生长效保洁机制，完善“户收集、村转运、镇处理”的城乡统筹垃圾处理模式，确保农村生活垃圾得到妥善处理，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责任单位：县环保局、各镇）  
 2. 深入开展村貌“四清”（清垃圾、清沟渠、清路障、清庭院）专项整治行动。“四清”即清除村庄周边及道路两边乱堆乱倒的生活垃圾，本着方便群众的原则，建设固定的垃圾集中收集点，完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清除沟渠死水、淤泥、杂草，疏通沟渠管道，确保沟渠流畅、清澈、美化。清除村庄内闲置宅基地的破旧棚房，拆除私搭乱建的违章建筑，清理村庄内碎石、砖瓦等废弃杂物，清除道路上堆放的建筑物料等，保持村道整洁干净。清理农户庭院柴堆杂物，保持农户庭院整洁。（责任单位：各镇、各脱贫帮扶部门）

3.大力推广清洁能源。以贫困村为重点，推广清洁能源，实施农村清洁工程、美丽乡村示范片、生态农业示范村等建设。大力推广农村沼气、省柴节煤灶、高效低排生物质灶、太阳能热水器等技术和产品，加快生态循环农业发展。全面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科学合理控制农药使用，促进农业清洁化生产。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农村农业面源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农村沼气等可再生能源得以广泛开发利用。（责任单位：县农林科技局、各镇）

（三）工作职责

1.县双创办是全县农村户容村貌补短板攻坚工作牵头单位，负责统筹协调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成员单位，汇总全县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台账，定期组织相关部门检查和考核，并及时对全县户容村貌综合整治情况进行通报。

2.县美丽乡村办负责研究解决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统筹协调美丽乡村示范村整治工作项目，推动户容村貌整治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按期完成整治任务。3.县环保局负责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组织实施及监督管理，根据各镇需求，配备农村环卫设施。  
4.县财政局牵头，会同相关部门负责户容村貌综合整治资金筹措与监督。  
5.县农林科技局负责指导农户推广使用清洁能源，负责农村清洁工程、生态农业示范村建设及监督管理。负责做好改厨、改园、改圈建设技术指导和监督。  
6.县卫计局负责做好改厕建设技术指导和监督，负责加强卫生知识宣传普及，教育引导农户和个人自觉养成勤刷牙、勤洗澡、勤打扫等健康的生活习惯，从源头上减少群众疾病的发生，减少因病致贫困现象发生。  
7.各镇具体负责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的组织实施，将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作为村级常抓不懈的一项主要工作，要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做到精准识别，突出重点，分类指导，在本方案框架下制定和完善细化各自的户容村貌综合整治任务，坚持因户施策、精准施策、差异化补助，对户容村貌综合整治资金统筹使用。组织各村以组为单位，开展清扫日、评比日，用固定日期来促进农村环境卫生整治，使得村民形成每家每户比清洁，视“脏、乱、差”为丑事的良好风气。

五、工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是县委、县政府脱贫攻坚工作要求，是改善户容村貌，保护村民身心健康的重要举措。各镇要对做好辖区内脱贫村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对照户容村貌标准，开展调查摸底，找准薄弱环节，分类施策，建立整治台帐，倒排时间工期，集中攻坚破难。各脱贫帮扶部门要将户容村貌综合整治纳入本部门本单位脱贫帮扶工作的重要内容，加大工作协调和资金投入，确保圆满完成年度脱贫工作任务。

（二）加大资金投入。各镇要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积极协调“八办两组五保障”责任部门给予水电路、市政环卫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资金，并安排专人负责脱贫资金有效投入和使用。

（三）强化宣传教育。一是以“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创建文明健康的新生活”为突破口，在村民中倡导科学文明的生活方式。二是制定村民文明生活公约，增强村民“创造优美生活环境，从我做起，从自家做起”的责任意识，逐步养成卫生、文明的生活习惯，不断提升村民的自身素质。三是继续开展好“十星级文明户”、 最美家庭”、“好媳妇”、“好婆婆”、“卫生示范户”等评选活动，加强环境卫生整治的细胞建设。四是组织食品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知识培训，形成人人讲究卫生、人人监管卫生的良好村风。五是强化榜样力量。对集镇经营户以及农户采取每月评比一次，并张贴“最清洁”以及“文明经营户”标识牌，并将评比对象名字张贴在创先争优[公告](http://gw.yjbys.com/gonggao/)栏内进行表彰，用榜样来带动全镇农村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四）强化长效机制。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沟通协调，密切配合，针对存在问题，指导协助脱贫村搞好农村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要立足长远，探索农户门前自治和市场化保洁相结合的长效管理模式，按需配备镇村保洁员，强化包片包段管理责任，创新并完善农村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农村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长抓常治。

（五）强化考核奖惩。建立健全农村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领导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加大治庸治懒力度。户容村貌综合整治是各镇年度脱贫攻坚工作重要内容，实行月督查、季奖评[通报](http://gw.yjbys.com/tongbao/)。由县双创办组织相关部门对各镇整治情况进行抽查，抽查比例范围为：每个各镇抽查2-4个贫困村10-20%的贫困户，并将抽查结果进行通报，倒数第一名的镇党委书记、镇长约谈。督查结果计入双创年度目标考核。

附件：镇坪县农村户容村貌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附件：

镇坪县农村户容村貌补短板攻坚工作部门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整治项目 | 整治内容及标准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完成时限 |
| 户容 | 改厨：鼓励使用沼气灶，逐步改善农村卫生饮食条件，提高农民生活质量。 | 县农林科技局  各脱贫帮扶部门  各镇 | 陈 超  脱贫帮扶部门主要负责人  各镇镇长 | 2017年度脱贫村在验收前完成整治任务；其余脱贫村在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整治任务。所有脱贫村整治任务完成后，镇村要加强日常管理，做到长抓常治，确保整治效果不反弹。 |
| 改圈：推进科学养殖模式，实行住宅与圈舍分开，推广禽、畜圈养，实现通风、卫生、安全。 | 县农林科技局  各脱贫帮扶部门  各镇 | 陈 超  脱贫帮扶部门主要负责人  各镇镇长 |
| 改园：实行生产生活区分离，建设环村庄绿化林带，开展四旁植树，发展小花园、小果园、小竹园，实施庭院绿化、美化。 | 县农林科技局  各脱贫帮扶部门  各镇 | 陈 超  脱贫帮扶部门主要负责人  各镇镇长 |
| 改厕：坚持“户厕改造为主，修建公厕为辅”，对农村露天旧式厕所、粪坑进行整治改造，全面推广应用无害化厕所。 | 县卫计局  各脱贫帮扶部门  各镇 | 陈俊才  脱贫帮扶部门主要负责人  各镇镇长 |
| 改陋习：着力培养农户良好的卫生习惯，自觉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彻底解决“垃圾乱倒、粪便乱堆、禽畜乱跑、柴草乱放、污水乱泼、棚舍乱搭、农具乱摆、道路乱占、衣物乱丢、蛛网积尘不扫”等农村脏乱差现象。 | 各镇  各脱贫帮扶部门 | 各镇镇长  脱贫帮扶部门主要负责人 |

镇坪县农村户容村貌补短板攻坚工作部门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整治项目 | 整治内容及标准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完成时限 |
| 村貌 | 大力实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以贫困村为重点建立较完善的垃圾收运系统，配齐垃圾箱（桶），具备条件的村大力实施以生活污水处理、污水管网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环境连片整治项目建设。建立卫生长效保洁机制，完善“户收集、村转运、镇处理”的城乡统筹垃圾处理模式，确保农村生活垃圾得到妥善处理，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 | 县环保局  各镇 | 陈 平  各镇镇长 | 2017年度脱贫村在验收前完成整治任务；其余脱贫村在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整治任务。所有脱贫村整治任务完成后，镇村要加强日常管理，做到长抓常治，确保整治效果不反弹。 |
| 清垃圾：清除村庄周边及道路两边乱堆乱倒的生活垃圾，本着方便群众的原则，建设固定的垃圾集中收集点，完善生活垃圾收集处理设施。 | 各镇 | 各镇镇长 |
| 清沟渠：清除沟渠死水、淤泥、杂草，疏通沟渠管道，确保沟渠流畅、清澈、美化。 | 各镇 | 各镇镇长 |
| 清路障：清除村庄内闲置宅基地的破旧棚房，拆除私搭乱建的违章建筑，清理村庄内碎石、砖瓦等废弃杂物，清除道路上堆放的建筑物料等，保持村道整洁干净。 | 各镇 | 各镇镇长 |
| 清庭院：清理农户庭院内柴堆杂物，保持农户庭院干净整洁。 | 各镇 | 各镇镇长 |
| 负责指导农户推广使用清洁能源，负责农村清洁工程、生态农业示范村建设及监督管理。负责做好改厨、改园、改圈建设技术指导和监督。 | 县农林科技局  各镇 | 陈 超  各镇镇长 |

镇坪县农村户容村貌补短板攻坚工作部门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整治项目 | 整治内容及标准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完成时限 |
| 户容村貌 | 负责统筹协调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成员单位，汇总全县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台账，定期组织相关部门检查和考核，并及时对全县户容村貌综合整治情况进行通报。 | 县双创办 | 江能海 | 2017年度脱贫村在验收前完成整治任务；其余脱贫村在2018年6月30日前完成整治任务。所有脱贫村整治任务完成后，镇村要加强日常管理，做到长抓常治，确保整治效果不反弹。 |
| 负责研究解决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统筹协调美丽乡村示范村整治工作项目，推动户容村貌整治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按期完成整治任务。 | 县美丽乡村办 | 王秀鼎 |
| 负责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组织实施及监督管理，根据各镇需求，配备农村环卫设施。 | 县环保局 | 陈平 |
| 负责做好改厕建设技术指导和监督，负责加强卫生知识宣传普及，教育引导农户和个人自觉养成勤刷牙、勤洗澡、勤打扫等健康的生活习惯，从源头上减少群众疾病的发生，减少因病致贫困现象发生。 | 县卫计局 | 陈俊才 |
| 负责户容村貌综合整治资金筹措与监督。 | 县财政局 | 丁 涛 |
| 负责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的组织实施，以“十办五保障”责任部门为基础，依托行业优势，制定各行业相应整治标准及管理办法。各镇将户容村貌综合整治工作作为村级常抓不懈的一项主要工作，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做到精准识别，突出重点，分类指导，在本方案框架下制定和完善细化各自的户容村貌综合整治任务，坚持因户施策、精准施策、差异化补助，对户容村貌综合整治资金统筹使用。组织各村以组为单位，开展清扫日、评比日，用固定日期来促进农村环境卫生整治，使得村民形成每家每户比清洁，视“脏、乱、差”为丑事的良好风气。 | 各镇  十办五保障责任部门  各脱贫帮扶部门 | 各镇镇长  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 |

附件2-13

镇坪县扶志工作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针对我县部分贫困户思想懒散、信仰缺失、精神匮乏，只想“获得”不讲付出，出现等靠要等被动脱贫思想，内生动力不足的现象，特制定扶志工作补短板攻坚工作方案。

一、目标

通过扶志帮扶，让存在等靠要的贫困户能自立自强、不等不靠，力争让其“心热起来”、“行动起来”，用自己的辛勤劳动改变贫困面貌，不做脱贫攻坚路上的旁观者，彻底摆脱“阿斗”局面，彻底扔掉贫困的帽子。

二、存在的短板

（一）对部分不思进取、等靠要思想严重的贫困户教育指导不到位。

（二）有创业能力，但因家庭特殊原因（因婚、单身），对生活失去信心的贫困户帮扶措施不具体。

（三）因残疾、生理等缺陷，对生活自暴自弃，重塑生活信心的引导不到位。

（四）因平时给钱、给物，造成心里不平衡，而产生的争当贫困户的问题，缺乏具体的扶志措施。

（五）奖勤罚懒的氛围不浓，勤劳致富的宣传典型不充分。

三、工作任务

（一）等靠要的教育指导。宣传部推选58名熟悉群众工作的“乡土宣讲员”，推选58名以致富能手、老党员、第一书记、村组干部、大学生村官组成“院坝讲师团”，在各个村宣讲党的十九大，讲解惠民政策的“大道理”，树立起“勤劳可敬、脱贫光荣、致富有望”的信心。帮扶干部带着干，领着干，真情帮扶。

（二）对想干事，但因缺资金无技术的贫困户。人社局负责做好“阳光工程”实施，确保每户贫困群众掌握一门农村实用技术和技能培训，做到分层次、分步骤、分期限，培训有计划、有内容、有档案、有贫困户签名、有培训效果。人社局、农林科技局负责“雨露计划”实施，完成中职（中技）学历职业教育、劳动力转移培训、创业培训、种植养殖和务工等实用技术为手段，促进转移就业，实现每个贫困户掌握一门实用技术实现转移就业。农林科技局负责完成“绿色证书”项目实施，确保证书获得者比较系统地了解本岗位的生产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每个岗位专业知识应学习3到5门课，300小时左右，种植业、养殖业等生产周期较长或技术性较强的岗位，至少有两年以上从事本岗位工作的经历。文广旅游局负责开展“农家乐服务”实用技术培训2期。2017年12月底人社局负责、市场监管局监督、美食办协助开展“十大名厨”、“最美厨娘”、“十大园艺师”评选活动，工作方案要有评选的标准、评选监督委员会、实施的步骤、资金的支持，做到时间、任务、目标、保障措施有可操作性，并上报县扶志办。

（三）针对因病、因残致贫的贫困户。宣传员要从心理层面进行疏导，积极配合家庭医生治疗，尽快走出疾病带来的心理困扰。残联继续开展“助力残疾人脱贫攻坚”帮扶项目。

（四）对因贫困户的普惠政策致使争当贫困户的现象。注重整体推进，区域发展，加大对贫困户发展产业致富，励志创业且有成效的奖励。在可控奖补政策中，优先奖励以勤致富的贫困户，不再进行简单的给钱给物；以村级为单位着重奖励扶持干事，且带头干事的贫困户，营造良好的干事创业氛围，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勤劳带动懒惰，达到整体励志。

（五）树立典型，加大宣传力度，形成舆论声势。做好“最美镇坪人”“镇坪好人”“十大孝子”“好儿媳”“好婆婆”等表彰活动，镇村定期召开以“诚、孝、俭、勤、和”为主题的新民风建设，正确引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定期公布评选出祛堕树勤的典型。镇村两级开展“寻家风、晒家风、学家风”，组织有名望的群众提炼整理本族、本家的治理格言，整理归档成册。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由县文广旅游局作为脱贫攻击扶志工作的牵头单位，成立工作推进小组，由局班子成员，分别带队，到村到户开展调研，解剖麻雀，掌握最真实的情况，精准开展思想教育工作。

（二）全力保障工作经费。每季度按照5万元的标准，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活动，同时积极向上级相关部门争取经费，用于扶志工作，确保扶志工作有效开展。

（三）加大督办工作力度。县政府督查室采取不定期到户抽查的方式，对各镇、村开展扶志工作进行专项督查。对不按时推进工作的予以通报批评。

附件：镇坪县扶志工作补短板攻坚工作任务落实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镇坪县扶志工作补短板攻坚工作任务落实表 | | | | |
| 存在短板 | 补短板措施 | 完成时限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对不思进取、等靠要思想严重，不想干事的贫困户没有具体的扶志措施 | 推选本村脱贫致富能手、老党员、第一书记、村组干部、大学生村官等为宣讲员，以村为单位组建“扶志宣讲队”，每村每月开展乡土宣讲。 | 12月底前 | 宣传部 各 镇 | 苏怀春 各镇镇长 |
| 有创业能力，但因家庭特殊原因（因婚、单身），对生活失去信心的贫困户帮扶措施不具体 | 做好“阳光工程”，确保每户贫困群众掌握一门农村实用技术和技能培训；实施“雨露计划”，开展“十大名厨”、“最美厨娘”、“十大园艺师”评选活动；完成“绿色证书”项目实施，确保证书获得者比较系统地了解本岗位的生产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开展“农家乐服务”实用技术培训，完成中职（中技）学历职业教育、劳动力转移培训、创业培训、种植养殖和务工等实用技术为手段，促进转移就业。 | 12月底前 | 县人社局 县农林科技局县文广旅游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美食办 | 石山宝 陈 超 龙 英 郑自勇 刘应建 |
| 因残疾、生理等缺陷，对生活自暴自弃，重塑生活信心的引导不到位 | 宣传员要从心理层面进行疏导，积极配合家庭医生治疗，尽快走出疾病带来的心理困扰。残联继续开展“助力残疾人脱贫攻坚”帮扶项目。 | 12月底前 | 县残联 各帮扶单位 | 汪永琴 各包户干部 |
| 因平时给钱、给物，造成心里不平衡，而产生的争当贫困户的问题，缺乏具体的扶志措施 | 优先奖励以勤致富贫困户，不再集中普及兑现奖补政策，以村级为单位着重奖励扶持干事，且带头干事的贫困户，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勤劳带动懒惰，达到整体励志。 | 12月底前 | 产业办 各帮扶部门 | 陈 超 各帮扶部门负责人 |
| 奖勤罚懒的氛围不浓，勤劳致富的宣传典型不充分 | 做好“最美镇坪人”“镇坪好人”“十大孝子”“好儿媳”“好婆婆”等表彰活动。定期召开以新民风建 “诚、孝、俭、勤、和”为主题 的“家长会”，正确引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定期公布评选出祛堕树勤的典型。镇村两级开展“寻家风、晒家风、学家风”，组织有名望的群众提炼整理本族、本家的治理格言，整理归档成册。 | 12月底前 | 宣传部 各镇 | 苏怀春 各镇镇长 |

附件2-14

镇坪县就业扶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县委、县政府脱贫攻坚决策部署，进一步抓好我县就业扶贫工作，确保2017年就业扶贫工作目标高质量完成，实现就业扶贫“2017完美收官，2018良好开局”的工作格局，特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标准

（一）2017年标准

1.贫困劳动力培训达到800人以上、转移就业900人以上、创业42人以上；

2.2017年拟脱贫村、贫困劳动力技能（实用技术）培训实现全覆盖；

3.2017年拟贫困人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全覆盖；

（二）2018年计划

1.贫困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创业三项指标完成市上下达目标任务；

2.2018年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有劳动能力人员实现技能（实用技术）培训实现全覆盖；

3.2018年贫困人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全覆盖；

二、工作短板

（一）培训全覆盖有死角（到户）。2017年拟脱贫的6个村在家贫困劳动力培训全覆盖，其中：鱼坪村培训98人，东风村培训166人，民主村培训168人，阳安村培训46人，发龙村培训113人，渝龙村培训56人。因转移就业长期在外78人，暂无法对其培训，待年底集中返乡时到村入户进行培训。

（二）培训针对性不强，培训方式单一，导致培训实效没有达到预期效果。

（三）转移就业服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特设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针对转移受限或转移困难人员无硬性安置措施。

（四）政策宣传力度不够，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尤其是贫困户对一次性创业补贴、小额担保贷款政策了解不清楚，容易和扶贫贷款政策混淆。

（五）迎验印证资料收集不够完整。县、镇、村三级迎验档案资料不统一，培训、转移等工作过程性资料收集不全。

三、任务及责任

（一）拓宽培训覆盖面，转变培训方式。

**1.建立未培训贫困劳动力台账。**摸清为培训人员底数，各镇、村要适时掌握外出返乡人员以及短期转移人员情况，将培训覆盖面扩展到临时性转移人员，对转移就业长期在外的108人，实行逐人销号，返回一人，按照意愿培训一人。同时做好培训人员的培训组织工作（牵头单位：县人社局；配合单位：各镇；责任领导：各镇分管领导；责任人：各镇社保站工作人员）。

**2.改变培训方式。**按照贫困劳动力培训意愿，联合县农林科技局技术讲解员，到村入户开展培训工作，年底之前利用外出务工集中返乡之季，将培训课堂转移群众的田间地头、车间院落中去，通过对贫困群众现场进行讲解，现场解决问题的培训方式，增强培训的实际效果，确保2017年拟脱贫村培训全覆盖。（牵头单位：县人社局，配合单位：县农林科技局，各镇；责任领导：王永林，田录平，孙腾，各镇分管领导；责任人：李红梅，产业脱贫工作人员，各镇社保站工作人员）。

（二）强化转移就业服务，加大岗位开发力度。

**1.加大就业岗位开发力度。**一是利用年底有限时间，充分挖掘就业岗位增量，将新开发的就业岗位全部用于安置贫困群众就业，力争全年特设公益性岗位开发达到100个，公益性转岗开发达到110个，护河员达到160个，11月底全部开发完成，确保每个岗位年均收入不低于5000元。二是充分利用平镇高速等大项目、“腊味小镇”“社区工厂”“中药名镇”等特色产业布局，进行贫困劳动就业岗位的再开发，力争年底之前再开发就业岗位50个以上。（牵头单位：县人社局，配合单位：各镇；责任领导：王永林，孙腾，各镇分管领导；责任人：祁仁娇，各镇社保站工作人员）。

**2.强化转移服务。**一是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针对县内转移就业贫困劳动力，设立投诉举报电话0915-8820328，畅通投诉举报通道，于11月30日前对全县用工企事业单位开展一次用工检查，切实维护贫困劳动力权益。针对跨地区转移就业人员，设立维权咨询电话，及时解决贫困劳动力务工权益保障等难题。二是加大岗位信息更新力度。选派专人，定期搜集可靠性强的工作岗位，定期在基层岗位信息平台发布。（牵头单位：县人社局，配合单位：各镇；责任领导：王永林，黎远平，各镇分管领导；责任人：覃燕，李军，各镇社保站工作人员）。

（三）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一是将就业扶贫的优惠政策，编制成册，发放到贫困户手中。二是通过“到户讲、开会讲、广播讲”的方式，广泛宣传就业扶贫政策，鼓励有创业意愿的贫劳动力通过创业增加收入实现脱贫。三是充分运用新媒体手段将就业扶贫政策在微信平台、移动“企信通”、电视台等媒体上进行广泛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牵头部门：县人社局，配合单位：各帮扶部门，各镇；责任领导：王永林，各帮扶部门领导，各镇分管领导；责任人：龚伟，唐晓鹂，各帮扶干部，各镇社保站工作人员）。

（四）规范迎验印证资料的整理。建立迎验印证资料整理目录，12月10日前对迎验印证资料进行实地核查，确保县、镇、村三级资料一致，佐证资料齐全。（牵头单位：县人社局，配合单位：各镇；责任领导：王永林，孙腾，各镇分管领导；责任人：龚伟，方亚玲，李红梅，祁仁娇，各镇社保站工作人员）。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建立以人社局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及各镇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就业创业服务局全体干部及各镇社保站工作人员为就业扶贫补齐短板工作领导小组，集中利用年底之前有效时间，找准工作短板，对标整改补齐。各责任部门要对就业扶贫工作中存在问题及短板，迅速开展补齐短板工作，将就业扶贫工作短板补齐到位。各镇要进一步建立就业扶贫补齐短板工作组，对照本镇就业扶贫工作存在的短板，进行认真梳理，并对工作短板逐一补缺，12月10日前整改到位，确保就业扶贫工作顺利通过评估验收。

（二）强化资金保障。进一步加大就业资金支出力度，贫困户创业贷款、一次性创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资金发放，实行业务办理“绿色通道”，随到随办，随办随补，畅通资金支出渠道，确保就业扶贫资金支出占全年就业资金总支出30%以上。并在行政经费中专项列支就业就业扶贫宣传资金5万元，确保就业扶贫政策宣传到位。

（三）强化政策保障。**一是**在市上出台《社区工厂发展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加大对我县社区工厂的支持力度，带动一批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二是**制定更加细化的《贫困劳动力务工交通费补助办法》、《贫困劳动力务工收入定额补助办法》鼓励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提升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积极性。**三是**在贫困劳动力创业上想办法，制定《镇坪县就业扶贫“创业贷款+企业（合作社）+贫困户”工作实施办法》等实施办法，实现贫困户及企业捆绑发展。**四是**《就业扶贫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进一步拓宽就业渠道，不断加强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

（四）强化督查考核。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会同人社局成立就业扶贫补齐短板督查组，12月10日前对全县涉关单位、各镇开展一次就业扶贫补齐短板工作督查，对未找准工作短板及定位、不认真落实补齐就业扶贫工作短板的单位，在人社工作年度目标考核中扣减适当分值。并按照《镇坪县脱贫攻坚责任追究办法》，严格倒查相关责任人责任。

附件：就业扶贫补短板工作责任落实表

附件：

| 就业扶贫补短板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短板 | 工作标准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完成时限 | 备注 |
| 1 | 培训全覆盖有死角（到户） | 2017年拟脱贫的6个村在家贫困劳动力培训全覆盖，其中：鱼坪村培训98人，东风村培训166人，民主村培训168人，阳安村培训46人，发龙村培训113人，渝龙村培训56人。因转移就业长期在外78人，暂无法对其培训，待年底集中返乡时到村入户进行培训。 | 县人社局 | 县农林科技局 各 镇 | 田录平 王永林 孙 腾   各镇分管领导 | 李红梅 产业脱贫工作人员 各镇社保人员 | 动态摸底11月10日前，精准开展培训年12月10日前 |  |
| 2 | 培训针对性不强，培训方式单一，导致培训实效没有达到预期效果。 | 改变培训方式。采取形式多样的培训方式，实现按意愿培训、按需培训，确保2017年脱贫村、贫困劳动力培训全覆盖。 | 县人社局 | 各 镇 | 王永林 黎远平 孙 腾 各镇分管领导 | 覃 燕 李 军 祁仁娇 各镇社保人员 | 2017年11月30日前 |  |
| 3 | 转移就业服务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特设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 | 加大就业岗位开发力度。力争全年特设公益性岗位开发达到100个，公益性转岗开发达到110个，护河员达到160个，11月底全部开发完成，确保每个岗位年均收入不低于5000元。利用平镇高速等大项目、“腊味小镇”“社区工厂”“中药名镇”等特色产业布局，进行贫困劳动就业岗位的再开发，力争年底之前再开发就业岗位50个以上。 | 县人社局 | 各 镇 | 王永林 孙 腾  各镇分管领导 | 龚 伟 方亚玲 李红梅 祁仁娇 各镇社保人员 | 2017年12月10日前 |  |
| 强化转移服务。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于11月30日前对全县用工企事业单位开展一次用工检查，切实维护贫困劳动力权益。加大岗位信息更新力度。选派专人，定期搜集可靠性强的工作岗位，定期在基层岗位信息平台发布。 | 县人社局 | 各 镇 各帮扶部门 | 各帮扶部门领导 各镇分管领导 王永林 | 龚 伟 唐晓鹂 各帮扶干部 各镇社保人员 | 2017年12月10日前 |  |
|  | 政策宣传力度不够，政策知晓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 将就业扶贫的优惠政策，编制成册，发放到贫困户手中。通过“到户讲、开会讲、广播讲”的方式。运用新媒体手段将就业扶贫政策在微信平台、移动“企信通”、电视台等媒体上进行广泛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 | 县人社局 | 各 镇 各帮扶部门 | 各帮扶部门领导 各镇分管领导 王永林 | 龚 伟 唐晓鹂 各帮扶干部 各镇社保人员 | 2017年12月10日前 |  |
| 4 | 迎验资料印证力不强 | 资料整理标准：1、资料目录；2、县下达各镇转移就业计划；3、到村转移就业花名册（实名）；4、县下达各镇技能培训计划；5、镇下达各村技能培训计划；6、到村技能培训人员花名册；7、培训登记卡（村档）；8、培训现场照片；9、培训签到表；10、特设就业扶贫公益性岗位名单；11、公益岗位工资发放凭证；12、特设就业扶贫公益性岗位人员招聘资料（宣传、会议、公示等资料）；13、特设就业扶贫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 | 县人社局 | 各 镇 | 王永林 孙 腾  各镇分管领导 | 龚 伟 方亚玲 李红梅 祁仁娇 各镇社保人员 | 2017年12月10日前 | 注：根据迎验要求适时调整。 |

附件2-15

镇坪县健康扶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按照县政府工作安排，对照省市健康扶贫考核办法迅速补齐短板，扎实推进健康扶贫工作，确保年度单项考核成绩，保持全市第一方阵，特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标准

（一）建档立卡因病致贫人口识别率；

（二）贫困人口医疗保障；

（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一站式”结算；

（四）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对健康扶贫政策的知晓率；

（五）2017年完成17个脱贫村标准化卫生室建设任务，2018年完成所有村标准化卫生室建设任务；

（六）健康扶贫“三个一批”专项行动；

（七）天使健康扶贫及交万名农民朋友；

（八）中省市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

（九）开展公共卫生八大行动有效预防和控制因病致贫的增量；

（十）三大帮扶体系工作。

二、存在短板

经中省市督查检查反馈及自查，我县健康扶贫工作存在以下短板：

（一）因病致贫重点管理对象动态更新不及时；

（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一站式”结算平台不完善；

（三）贫困人口对健康扶贫政策知晓率不高，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太复杂，群众听不懂，宣传缺乏有效手段；

（四）贫困村标准化卫生室建设进度缓慢。

三、任务和责任

（一）精准对象及台账。针对健康扶贫对象动态变化的特点，必须坚持入户摸底常态化，严格健康扶贫对象识别标准，实时动态维护健康扶贫对象数据，完善相关台账，确保健康扶贫精准识别率达到100%，县镇村三级台账必须保持高度统一。各医疗机构建好七套台账，即建档立卡贫困户总台账、因病致贫户台账、“三个一批”分台账、住院报销台账、免费发药台账。**（责任单位：县健康扶贫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村委会、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二）继续实施“三个一批”分类救治。“大病集中救治一批”，按照“确定定点医院、确定诊疗方案、确定单病种付费标准，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加强责任落实”的原则，对11种大病救治对象进行集中救治，全面完成救治任务。“慢病签约管理一批”，针对4大类26种慢性病患者，落实责任医师团队家庭签约式服务，制定个性化健康管理方案，提供定期巡访、公共卫生、健康咨询、康复指导和中医干预等服务，全面实现贫困人口签约服务100%覆盖，每年为所有农村贫困人口开展1次健康体检。“重病兜底保障一批”，对患有重特大疾病、家庭成员多人患病及因病因残丧失劳动能力等特困人群，通过建立县区医疗救助专项基金等构建多重保障和动员社会力量救助等落实兜底保障。**（责任单位：县健康扶贫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三）全面落实健康扶贫优惠政策。采取“规定+自选动作”形式，严格落实中省市底线政策，执行好我县自行出台优惠政策。从2017年起，由政府出资全额资助贫困人口参加新农合，确保贫困人口参加新农合100%、参加大病保险100%。专题汇报省市相关部门，尽快完善“一站式”结算平台，确保“一站式”结算100%，管理用好贫困人口专项医疗救助基金，严格资金使用范围、救助流程，确保贫困人口县域内住院实际报销比例90%以上。**（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人寿保险公司、县健康扶贫办公室、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四）加大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培训力度。对于省市县下发的宣传资料，务必按要求全部张贴、发放到位，特别是《致贫困户的一封信》，一定要送到贫困户手中并读给他们听，入户为贫困户面对面详细耐心解释相关政策，尽量把负责政策简单化，让群众听得懂，采取针对性的宣传，要求贫困户将所有健康扶贫资料统一存放于健康扶贫资料袋中。各镇卫生院安排专人专职入村逐户宣传健康扶贫相关政策。各镇人民政府必须加大村干部、镇卫生院必须加大本院职工及辖区内村医对健康扶贫政策的培训力度，村干部、村医要做好健康扶贫政策的宣传工作，力争健康扶贫政策知晓率达到100%。**（县健康扶贫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村委会、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五）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扎实开展县医院二甲医院创建，确保创建达标。加速中医院建设，尽快建成投入使用。加快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2017年17个村卫生室全部建成且达标，2018年完成所有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任务。加大人才招录力度，继续定向招聘医学类本科毕业生，简化招录聘用程序，乡镇卫生院招聘放宽到大专学历，实现“县管镇用”。 加大医院对口支援工作力度，鼓励县级专家和医师到镇多点执业，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不断提高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县健康扶贫办公室、县卫计局业务股）**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夯实责任。县卫计局负责，进一步加强县卫计局班子成员包联股室包抓镇健康扶贫工作的指导力度。建立领导联镇，股室包抓工作机制。按照责任分工，全面做好健康扶贫日常工作的全面督查和业务指导。

（二）建立日常督查制度。县卫计局成立督查组，每月适时到各镇采取镇、村看资料，户看成效的方式，就健康扶贫对象政策享受、家庭医生入户巡诊及慢病回访等情况全面展开督查，确保政策落地，执行政策不打折扣。健康扶贫办公室制定出台家庭医生免费签约服务监测办法，按季抽查健康扶贫对象满意率，对各镇卫生院健康扶贫工作进行考核。镇卫生院出台免费家庭医生团队或个人服务健康扶贫对象考核办法并制定村卫生室服务健康扶贫对象考核办法。

（三）加大问责问效力度。县健康扶贫办公室负责对各镇医疗机构健康扶贫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综合督导和评估，将政策执行不力、工作不积极、措施不得力、效果不明显、问题整改不到位的，按有关规定加大问责力度并在全县进行通报。

（四）强化宣传，营造氛围。积极宣传健康扶贫工作对于实现小康社会的重要意义。广泛宣传健康脱贫的政策和措施，动员爱心企业、基金会、慈善机构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健康扶贫脱贫工作。加大对先进典型的宣传推广力度，在全社会营造健康脱贫的良好氛围。

附件：健康扶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附件：

| 健康扶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工作内容** | **工作标准**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备注** |
| 1 | 建档立卡因病致贫人口再精准 | 1.建档立卡因病致贫人口精准识别率达到100%； 2.陕西省健康扶贫动态管理系统重点管理对象录入率90%。 | 开展健康扶贫信息补充调查,县、镇、村均准确掌握建档立卡因病致贫人口数据，并建立有关台账或名单。镇卫生院、村卫生室掌握镇、村因病致贫户名单并入户调查；因病致贫人口均知道自己是因病致贫对象；抽查建档立卡因病致贫人口精准识别率达100%；开展陕西省健康扶贫动态管理系统培训；陕西省健康扶贫动态管理系统重点管理对象录入率达90%以上。 | 县健康扶贫办、各镇人民政府、各村帮扶部门、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 县健康扶贫办主任、各镇镇长、各帮扶部门负责人、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负责人 |  |
| 2 | 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情况 | 1.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参加新农合、100%参加新农合大病保险； 2.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建立专项救助基金（即第四重保障）； 3.贫困人口住院就医实际报销比例达到90%以上； 4.贫困人口住院就医控费情况； 5.各级定点医疗机构为贫困人口设立就医绿色通道、专门窗口和先诊疗后付费、零押金住院便民措施落实。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参加新农合、新农合大病保险覆盖率达100%；按规定落实新农合、大病保险、民政救助报销政策；县政府为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购买合作医疗并建立专项救助基金；贫困人口住院就医实际报销比例达到90%以上；严格控制贫困人口目录外诊疗、用药和费用，县医院非合规费用控制在5%以内；落实定点医院为贫困人口设立就医绿色通道、专门窗口和在县内先诊疗后付费、零押金住院等便民措施。 | 县财政局、县健康扶贫办、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 县财政局局长、县健康扶贫办主任、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负责人 |  |
| 3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一站式”结算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一站式”结算达100%。 | 实现县域内新农合、大病保险、民政医疗救助 “一站式”结算服务。“一站式”结算标识及服务规范、有专人负责。县外住院的通过服务大厅享受“一站式”服务，报销比达90%以上，（非合规费用8%以上应由医院承担的部分视为已报销金额）。 | 县卫计局、县民政局、县保险公司 | 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负责人及民政、保险公司责任人 |  |
| 4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对健康扶贫政策的知晓情况 | 1.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品印制及发放入户； 2.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培训； 3.镇村干部对健康扶贫政策知晓率； 4.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对健康扶贫政策知晓率达100%； 5.健康扶贫户外宣传品张贴悬挂。 | 印制2种以上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品，贫困户家中有健康扶贫政策明白卡和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品，贫困户家中有2种以上健康教育宣传品；贫困户受到过“面对面”的政策宣传，县级举办过2次以上健康扶贫政策培训班，镇村举办2次以上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培训；镇干部、镇卫生院干部知晓健康扶贫政策，村干部、村医知晓健康扶贫政策；贫困户知道与自己相关的健康扶贫及合疗报销政策；镇村有健康扶贫政策公示栏、条幅、标语、挂图、宣传牌等户外宣传品。 | 县健康扶贫办、各镇人民政府、各村帮扶部门、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 县健康扶贫办主任、各镇镇长、各帮扶部门负责人、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负责人 |  |
| 5 | 脱贫村标准化卫生室进展情况 | 2017年17个脱贫村卫生室达到标准化卫生室标准，2018年所有脱贫村卫生室达到标准化卫生室标准。 | 县政府支持并完成所有村卫生室建设任务 | 县健康扶贫办 | 县健康扶贫办主任、县卫计局业务股股长 |  |
| 6 | 健康扶贫“三个一批”专项行动进展情况 | 1.大病集中救治一批：患11种大病人群100%享受医疗救助； 2.慢病签约管理一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现签约服务覆盖率达100%、健康档案建档率达100%； 3.重病兜底保障一批：重病对象全部享受兜底保障政策。 | 11种大病集中救治完成100%，救治对象实际报销比例达到90%以上；贫困人口100%建立健康档案，开展责任医师团队家庭签约式服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签约服务覆盖率达100%，完成农村贫困人口健康体检任务的80%以上；对患有重特大疾病、家庭成员多人患病、因病因残丧失劳动能力等特困人群通过多重保障建立兜底机制。 | 县健康扶贫办、县卫计局业务股、各镇人民政府、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 | 县健康扶贫办主任、县卫计局业务股股长、各镇镇长、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负责人 |  |
| 7 | 天使健康扶贫及交万名农民朋友进展情况 | 1.县区卫生计生系统干部职工采取“一对一”或“多对一”的方式与贫困户、人口结对帮扶，健康扶贫对象的帮扶包联达100%； 2.为因病致贫群众建立脱贫档案，建档率达100%； 3.组织医务人员到贫困村开展政策宣讲、健康讲座和义诊； 4.开展“树千名自强标兵，交万民农民朋友”活动。 | 全县卫生计生系统所有干部职工100%与因病致贫户建立“一对一”或“多对一”的结对帮扶，入户对帮扶对象进行1次健康扶贫及合疗报销政策宣讲，为贫困群众解决1件实事并得到认可；贫困人口帮扶档案（手册、卡）建档率达100%；组织医务人员到贫困村开展政策宣讲、健康讲座和义诊并有相关印证资料；有“树千名自强标兵，交万民农民朋友”工作方案及交友台账，抽查党员干部交友比例达90%以上，交友认真并有实效。 | 县卫计局 | 县卫计局局长、县镇两级医疗机构负责人 |  |
| 8 | 中省市督查反馈的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 健康扶贫太复杂，群众听不懂，健康扶贫宣传缺乏有效手段，需要改进。 | 尽量把复杂政策简单化，让群众听的懂，采取针对性的宣传，是什么病就宣传什么政策。 | 县卫计局 | 县健康扶贫办负责人 |  |
| 9 | 开展公共卫生八大行动有效预防和控制因病致贫的增量 | 开展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健康促进行动，公共卫生补短板行动，传染病专病专防行动，地方病专防行动，妇幼保健行动，农村环境整洁行动和全民健身普及行动。 | 一是以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类指标为“龙头性指标”二是以疾病控制和卫生应急、基层卫生和妇幼健康类指标为“支柱性指标”三是爱国卫生类指标为“屏障性指标” | 县卫计局 | 各镇人民政府、爱卫办和各级医疗卫生单位负责人 |  |
| 10 | 做好三大帮扶体系工作 | 主动和安康市中心医院汇报对接，和其他医联体单位对接，做好卫生帮扶体系。 | 和安康市中心医院做好对口县医院的支援工作，和市中医院做好远程医疗会诊工作，同时做好县医院对口支援镇卫生院工作。 | 县卫计局 | 县医院院长 |  |
| 11 | 健康扶贫创新做法、工作典型树立及工作亮点的宣传工作 | 对我县“三快三早”去存量，家庭医生全覆盖工作进行重点总结提炼和宣传 | 争取“三快三早”扶贫模式在陕西日报刊发 | 县卫计局 | 健康扶贫办公室负责人 |  |

附件2-16

镇坪县教育脱贫补短板冬季行动工作方案

为全面完成2017年教育脱贫各项工作目标任务，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标准

（一）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

（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按照标准享受教育脱贫资助政策。

（三）建立适龄儿童少年花名册。

二、工作短板

（一）2017年短板：

**1.控辍保学工作督查检查力度不够。**

**2.教育脱贫政策宣传不够，没有做到家喻户晓，家长对享受的政策及资金不明晰。**

**3.因动态调整后困难关爱工作还没有全覆盖。**

（二）2018年短板：

**1.建立2018年控辍保学工作各项机制，落实“双线”“七长”责任制，坚持每日动态监测。**

**2.开学初要摸清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底数，按照标准享受教育脱贫资助政策。**

**3.建立适龄儿童少年花名册。**

三、任务及责任

（一）加强控辍保学工作。全面保障义务教育，确保无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辍学。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体系、动态监测机制和辍学学生劝返、登记和书面报告制度。11月底前开展一次控辍保学自查工作。各中小学加强对学生就学情况的动态监测，做好每日动态监测记录，如有疑似辍学学生立即报告，成立劝返工作组开展劝返工作，按时完成每周控辍保学报表。将控辍保学纳入对镇和学校的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进一步夯实控辍保学“双线”“七长”目标责任制，严格落实“十项制度”，通过月报告季度点评抓好工作落实。做好2018年度适龄儿童少年工作台账建立和动态管理工作。

责任人：黎远平 配合单位：各镇、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二）加强教育脱贫政策宣传，全面实施困难关爱。通过微信、qq群、致家长的一封信、家访等多种形式开展好教育脱贫政策宣传，让学生及学生家长了解教育脱贫相关政策。继续做好困难学生关爱帮扶工作，对全县在册贫困户的学生建立一生一档，落实学校教师开展一对一帮扶，建立帮扶日志和台账。学校对留守儿童、进城务工随迁子女、适龄残疾儿童建立关爱机制，开展关爱活动，落实帮扶措施。针对2017年全县脱贫攻坚动态调整，对新纳入的家庭成员信息进行比对，加强对新纳入的学生实施教育关爱政策。

责任人：徐大钧 配合单位：各中小学、幼儿园

1. 全面落实教育脱贫资助政策。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学期初摸清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底数，严格落实贫困幼儿生活补助、中小学困难住宿生生活补助、高中国家资助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大学生新生入学一次性资助、大学生贷款、中高职生活补助等教育脱贫惠民资助，确保建档立卡家庭学生一个不少的按照标准享受相关政策。

责任人：徐大钧 配合单位：各中小学、幼儿园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教育扶贫工作是对实现教育公平的新要求，全教育系统务必高度重视，县教体局成立由局长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教育精准扶贫领导小组。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要把脱贫攻坚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相应组织，做到校长亲自抓，确保教育脱贫年底冲刺工作落到实处。

（二）整合资源，加大投入。把落实脱贫攻坚政策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有效衔接起来，资源整合，形成合力，着力提高教育扶贫富民、资助惠民能力。

（三）密切配合，强化协作。教育脱贫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全县教育系统要加强与县扶贫局、财政局、广电局、农林科技局、人社局、各镇沟通协作，做到优势互补、信息共享。

（四）加强宣传，浓厚氛围。教育脱贫是一项惠及贫困家庭和学生的民心工程，县教体局、各中小学、幼儿园采取有力措施做好宣传工作，弘扬关爱文化，关心贫困人口，让广大人民群众了解政策内容，熟悉资助办理程序并顺利获得资助，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千家万户，使各项政策的执行能够得到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支持和监督。

附件：1.镇坪县2017年教育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

表

2.镇坪县2018年教育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

表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镇坪县2017年教育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工作内容 | 十一月 | 十二月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 1 | 控辍保学 | 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体系、动态监测机制和辍学学生劝返、登记和书面报告制度。11月底前开展一次控辍保学自查工作。 | 11月底前开展一次控辍保学自查，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督办整改。 | 长期坚持 | 黎远平 | 王贤忠 |
| 加强对学生就学情况的动态监测，做好每日动态监测记录，如有疑似辍学学生立即报告。 | 长期坚持 | 长期坚持 | 黎远平 | 各中小学校长 |
| 按时完成每周控辍保学报表。 | 按时按要求报表 | 按时按要求报表 | 黎远平 | 张娟 |
| 将控辍保学纳入对镇和学校的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进一步夯实控辍保学“双线”“七长”目标责任制，严格落实“十项制度”，通过月报告季度点评抓工作落实。 | 到镇、学校开展检查指导 | 到镇、学校开展督查，进行第四季度考核。 | 黎远平 | 王贤忠 |
| 2 | 教育脱贫政策宣传 |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好教育脱贫政策宣传，让学生及学生家长了解教育脱贫相关政策。 | 通过微信、qq群、致家长的一封信、家访等形式进行政策宣传 | 通过微信、qq群、致家长的一封信、家访等形式进行政策宣传 | 徐大钧 | 刘涛 |
| 3 | 实施阳光关爱 | 做好困难学生关爱帮扶工作，对全县在册贫困户的学生建立一生一档，落实学校教师开展一对一帮扶，建立帮扶日志和台账。针对2017年全县脱贫攻坚动态调整，对新纳入的家庭成员信息进行比对，落实教育关爱政策，在新学期落实应有的资助政策。 | 督促教师按时开展关爱帮扶工作。 | 对2017年全县脱贫攻坚动态调整后新纳入的贫困家庭成员信息进行比对，落实教育关爱政策。 | 徐大钧 | 刘涛 |

附件2：

|  |  |  |  |  |  |
| --- | --- | --- | --- | --- | --- |
| 镇坪县2018年教育脱贫补短板攻坚工作责任落实表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工作内容 | 完成时限 | 责任领导 | 责任人 |
| 1 | 控辍保学 | 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体系、动态监测机制和辍学学生劝返、登记和书面报告制度 | 3月底前 | 黎远平 | 王贤忠 |
| 加强对学生就学情况的动态监测，做好每日动态监测记录，如有疑似辍学学生立即报告。 | 长期坚持 | 黎远平 | 各中小学校长 |
| 按时完成每周控辍保学报表。 | 长期坚持 | 黎远平 | 张娟 |
| 将控辍保学纳入对镇和学校的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进一步夯实控辍保学“双线”“七长”目标责任制，严格落实“十项制度”，通过季度点评抓工作落实。 | 每季度开展一次考核点评 | 黎远平 | 王贤忠 |
| 2 | 困难资助 | 学期初摸清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底数，严格落实贫困幼儿生活补助、中小学困难住宿生生活补助、高中国家资助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大学生新生入学一次性资助、大学生贷款、中高职生活补助等教育脱贫惠民资助，确保建档立卡家庭学生一个不少的按照标准享受相关政策。 | 春季资助6月底落实到位，秋季资助9月底落实到位。 | 徐大钧 | 胡光瑛 |
| 3 | 建立适龄儿童少年花名册 | 各镇、各村建立适龄儿童少年花名册，做到信息准确无误。 | 9月底完成 | 黎远平 | 王贤忠 |

附件2-17

镇坪县脱贫攻坚补短板工作督查考核办法

为确保脱贫攻坚补短板工作取得实效，争取脱贫攻坚考核省市优秀，结合我县脱贫攻坚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督查考核时间

2017年11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二、督查考核对象

承担脱贫攻坚冬季行动补短板工作的责任单位和个人。

三、督查考核主体

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办公室牵头，县考核办、政府督查室配合。

四、督查考核内容

各脱贫攻坚冬季行动补短板工作方案确定的工作任务。

五、督查考核措施

（一）清单定责。承担脱贫攻坚冬季行动补短板工作的各责任单位于2017年11月8日前对补短板工作事项列出任务清单，对照工作方案，细化分解任务，所有任务要限定时限并责任到人。任务清单经脱贫攻坚总指挥办公室主任审核签字后送分管县长审核，分管县长审核签字后报县政府督查室备案。

（二）台账跟踪。县政府督查室对每项工作及责任人建立督查考核台账，对督查过程全程跟踪问效，实行销号管理。

（三）随机督查。根据领导交办、推进工作需要、干部群众举报各方面问题线索开展督查，采取不定时、不定点的方式现场核实督查事项。

（四）绩效公开。督查结果当天公布，对各责任单位、责任人的工作绩效根据督查情况记入台账、晒单提醒，并在电视台、网站、微信公众号面向社会通报督查结果予以公开。对完成任务好的单位和个人通报表扬，对未达到任务进度要求的单位和个人通报批评。

（五）问题移交。对被督查晒单提醒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作为“为政不为”问题线索移交县监察局。

六、督查结果运用

（一）被通报表扬两次的，对单位主要责任人及有功的具体责任人建立干部实绩档案；被通报批评一次的，对单位主要责任人及具体责任人记入问题痕迹档案。

（二）对通报表扬且记入实绩档案的个人优先评优树模，年度公务员考核优先推荐“优秀”格次；对通报批评且记入问题痕迹的个人不参与单位的评优树模，年度公务员考核不得作为“优秀”推荐。

（三）对完成工作任务且排名全市前两名，同考核五县第一名的单位记集体实绩档案一次；凡是影响脱贫攻坚考核，被省、市扣分或排名全市后三名、同考核五县最后两位的记集体问题痕迹档案一次。

（四）中省市驻镇单位和个人被通报表扬或者通报批评的，将此项工作考核结果抄送其上级主管部门，并提出表彰和惩罚工作建议。

镇坪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 2017年11月9日印发